



SAMSUNG

User Manual

WB210

本使用手冊包括相機的詳細使用說明。
請詳細閱讀 本手冊。

按一下主題

基本疑難排解

快速參考

內容

基本功能

擴充功能

拍攝選項

播放/編輯

設定

附錄

健康與安全資訊

請務必遵循下列預防措施和使用訣竅，以避免危險情況，並確保相機達到最佳效能。



警告—會造成您或他人受傷的狀況

請勿擅自拆解或試圖修理您的相機。

可能會造成觸電或相機的損壞。

請勿在可燃或爆炸性氣體和液體附近使用相機。

可能會造成火災或爆炸。

請勿將可燃性物質插入相機內或存放於相機附近。

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請勿用溼的手拿相機。

可能會造成觸電。

避免傷害拍攝對象的視力。

請勿在十分接近人體或動物處（約不到 1 公尺/3 英尺處）使用閃光燈。若在太接近拍攝對象處使用閃光燈，會造成暫時性或永久性的視力傷害。

請勿讓兒童和寵物接近相機。

請將相機及所有配件放在兒童和寵物無法觸及的地方。吞嚥小零件可能會造成窒息或嚴重傷害。可移動的零件和配件也可能造成人體傷害。

請勿讓相機曝露在陽光直射或高溫之下太久。

長期曝露在陽光或高溫之下，會造成相機內部組件永久損壞。

避免以毯子或衣物覆蓋相機或充電器。

相機可能會因過熱而變形或燃燒。

如有液體或異物跑入相機內，請立即切斷所有電源（例如：電池或充電器），然後連絡三星服務中心。



小心—會造成相機或其他設備損壞的狀況

若要長時間存放相機，請取出電池。

安裝的電池經過一段時間後可能會漏液或腐蝕，從而對相機造成嚴重損壞。

僅使用製造商推薦的原廠鋰離子替換電池。請勿毀損或將電池加熱。

可能會造成火災或人身傷害。

僅使用三星核准的電池、充電器、纜線和配件。

- 非原廠授權的電池、充電器、纜線或配件可能會導致電池爆炸、相機損壞、或造成人身傷害。
- 對於使用非原廠授權的電池、充電器、纜線或配件而造成之損壞或傷害，三星不負任何責任。

請勿將電池用於其他用途上。

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閃光燈閃的時候請勿觸碰。

閃光燈閃的時候會產生高溫而可能導致燙傷。

當使用 AC 充電器的時候，請先將相機關機後再拔除 AC 充電器的電源。

若不遵守可能會導致火災或觸電。

不使用充電器時，請斷開電源。

若不遵守可能會導致火災或觸電。

電池進行充電時，請勿使用已損壞的電源線、插頭或鬆脫的插座。

可能會導致火災或觸電。

請勿讓 AC 充電器與電池的正負電極接觸。

可能導致火災或觸電。

請勿對相機施壓或將相機零件強行置入相機。

可能會造成相機故障。

連接纜線或轉換器以及安裝電池和記憶卡時請謹慎小心。

若強行裝上接頭、不當連接纜線或不當安裝電池和記憶卡，會損壞連接埠、接頭和配件。

請勿將具有磁帶的卡片放置靠近相機套的地方。

卡片上的資料可能會毀損或消除。

切勿使用損壞的充電器、電池或記憶卡。

可能導致觸電、相機故障、或火災。

使用相機之前，檢查相機是否正常運作。

製造商對因相機故障或不適當使用而導致的檔案丟失或損壞概不負責。

必須將纜線帶指示燈（▲）的一端插入相機。

如果纜線插反，可能會損壞檔案。製造商對於資料的損失概不負責。

版權資訊

- Microsoft Windows 和 Windows 標誌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的註冊商標。
- Mac 是 Apple Corporation 的註冊商標。
- microSD™ 和 microSDHC™ 是 SD Association 的註冊商標。
- HDMI、HDMI 標誌和「高畫質多媒體介面」一詞為 HDMI Licencing LL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本手冊中使用的商標和品牌名稱的所有權歸各自所有人所有。

- 相機規格或本手冊的內容會因相機功能升級而有所變動，恕不事先通知。
- 未經事先許可，您不得重複使用或散佈本手冊中的任何部份。
- 如需「開放源碼授權」資訊，請參閱隨附 CD-ROM 中的「OpenSourceInfo.pdf」。

使用手冊概要

基本功能	12
瞭解相機外觀、圖示和基本拍攝功能。	
擴充功能	33
瞭解如何透過選擇模式拍攝相片、錄製影片和語音備忘錄。	
拍攝選項	49
瞭解如何在拍攝模式中設定選項。	
播放/編輯	76
瞭解如何播放相片、影片，或語音備忘錄以及如何編輯相片或影片。並瞭解如何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相片印表機、電視，或 HDTV。	
設定	103
請參閱配置相機設定的選項。	
附錄	110
瞭解錯誤訊息、規格以及維護的相關資訊。	

本手冊中使用的圖示

圖示	功能
	其他資訊
	安全警告與預防措施
[]	相機按鈕。例如： [快門] 代表快門按鈕。
()	相關資訊的頁碼
→	執行某步驟時選擇選項或功能表的順序，例如：觸碰 MENU → 影像尺寸 （代表觸碰 MENU ，然後觸碰 影像尺寸 ）。
*	註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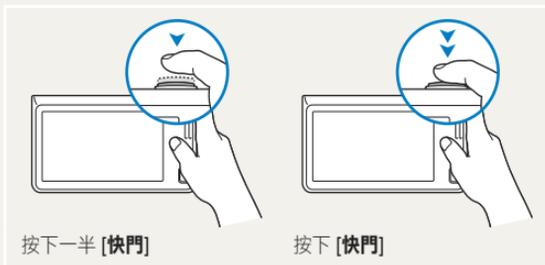
本手冊使用的縮寫

縮寫	定義
ACB	Auto Contrast Balance（自動對比度平衡）
AEB	Auto Exposure Bracket（自動包圍曝光）
AF	Auto Focus（自動對焦）
DPOF	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數位影像列印格式）
EV	Exposure Value（曝光值）
ISO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國際標準化組織）
OIS	Optical Image Stabilization（光學影像穩定器）
WB	White Balance（白平衡）

本手冊使用的表達方式

按快門

- 按下一半 [快門]：按下一半快門
- 按下 [快門]：將快門全部按下



拍攝對象、背景和構圖

- **拍攝對象**：拍攝環境中的主要物體，例如：人、動物或靜物
- **背景**：拍攝對象周圍的物體
- **構圖**：拍攝對象和背景的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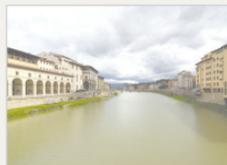


曝光 (亮度)

進入相機的光量決定曝光。可利用快門速度、光圈值和 ISO 感光度來改變曝光。改變曝光之後，相片會變暗或變亮。



標準曝光



過度曝光 (太亮)

基本疑難排解

透過拍攝選項的設定可解決一般常見的問題。

	拍攝對象出現紅眼現象。	<p>這是由於眼睛反射相機閃光燈的光所造成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將閃光燈選項設定為  紅眼或  紅眼消除。(第 53 頁)• 如果相片已拍攝，請選擇編輯功能表中的紅眼消除。(第 92 頁)
	相片中有塵斑。	<p>若空氣中有塵粒，則使用閃光燈時可能會捕捉到這些塵粒。</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掉閃光燈或避免在有灰塵的地方拍攝。• 設定 ISO 感光度選項。(第 55 頁)
	相片模糊。	<p>可能是因在光線不足的狀況下拍攝或相機握持方式錯誤所造成。使用 OIS 功能或按下一半 [快門] 來調整拍攝對象的焦距。(第 31 頁)</p>
	在夜間拍攝時相片會模糊。	<p>由於相機嘗試讓更多光線進入，快門速度會變慢。這樣會使相機變得難以穩定握住，並可能造成相機晃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擇夜景拍攝模式。(第 39 頁)• 開啟閃光燈。(第 53 頁)• 設定 ISO 感光度選項。(第 55 頁)• 請使用腳架避免相機晃動。
	因為背光，所以拍攝出來的對象過暗。	<p>當光源在拍攝對象背後或亮處與暗處之間的對比強烈時，拍攝對象可能會變得過暗。</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避免朝太陽方向拍攝。• 將閃光燈選項設定為  強制。(第 53 頁)• 調整曝光。(第 64 頁)• 設定「自動對比度平衡 (ACB)」選項。(第 65 頁)• 如果明亮的物體位於拍攝框中央，將測光選項設定為  單點測光。(第 65 頁)

快速參考



拍攝人物

- 美顏拍攝模式 ▶ 42
- 紅眼/紅眼消除（防止或消除紅眼）▶ 53
- 臉部偵測 ▶ 59



在夜晚或陰暗處拍照

- 夜景拍攝模式 ▶ 39
- 閃光燈選項 ▶ 53
- ISO 感光度（調整感光度）▶ 55



拍攝動作相片

- 連拍、超高速 ▶ 68



調整曝光（亮度）

- ISO 感光度（調整感光度）▶ 55
- EV（調整曝光度）▶ 64
- ACB（為明亮背景下的拍攝對象補光）▶ 65
- 測光 ▶ 65
- AEB（以不同曝光拍 3 張相同拍攝環境的相片）▶ 68



拍攝風景

- 超寬拍攝模式 ▶ 38



拍攝文字、昆蟲或花

- 近距拍攝模式 ▶ 37
- 近拍 ▶ 56



增加相片特效

- 拍攝物加亮模式 ▶ 42
- 神奇相框拍攝模式 ▶ 43
- 智慧濾光片（相片）模式 ▶ 44
- 智慧濾光片效果 ▶ 69
- 影像調整（調整飽和度、對比度、或清晰度）▶ 72



套用特效到影片

- 智慧濾光片（短片）模式 ▶ 44
- 調色盤效果錄製模式 ▶ 46



減少相機晃動

- 光學影像穩定器（OIS）▶ 30

- 依類別檢視智慧相簿中的檔案 ▶ 80
- 以縮圖檢視檔案 ▶ 81
- 刪除記憶卡中的檔案 ▶ 83
- 以幻燈片放映檢視檔案 ▶ 85
- 在電視或 HDTV 上檢視檔案 ▶ 93
-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 95
- 調整聲音和音量 ▶ 105
- 調整顯示亮度 ▶ 105
- 變更顯示語言 ▶ 107
- 設定日期與時間 ▶ 107
- 聯絡服務中心之前 ▶ 120

內容

基本功能	12	擴充功能	33
拆封	13	使用拍攝模式	34
相機外觀	14	使用輕鬆拍攝模式	34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16	使用單觸拍攝模式	36
電池充電與開啟相機	17	使用自拍器拍攝模式	36
電池充電	17	使用近距拍攝模式	37
開啟相機	17	使用超寬拍攝模式	38
執行初始設定	18	使用夜景拍攝模式	39
瞭解圖示	20	使用 P 模式	39
使用觸控式螢幕	21	使用 HD 短片錄製模式	40
設定觸控式螢幕與聲音	23	使用 SD 短片錄製模式	41
設定觸控式螢幕的顯示類型	23	使用效果模式	42
設定聲音	23	使用美顏拍攝模式	42
使用首頁螢幕	24	使用拍攝物加亮拍攝模式	42
存取首頁螢幕	24	使用魔法相框模式	43
首頁螢幕上的圖示	24	使用智慧濾光片拍攝模式	44
重新排列圖示	25	使用調色盤效果錄製模式	46
使用說明模式	26	錄製語音備忘錄	47
檢視應用程式描述	26	錄製語音備忘錄	47
檢視操作指引	26	加入語音備忘錄至相片	48
拍攝相片	27		
變焦	28		
減少相機晃動 (OIS)	30		
得到更清晰相片的訣竅	31		

拍攝選項	49	調整亮度和色彩	64
選擇解析度和畫質	50	手動調整曝光 (EV)	64
選擇解析度	50	補償背光 (ACB)	65
選擇影像畫質	51	變更測光選項	65
在陰暗處拍攝	53	選擇光源 (白平衡)	66
防止紅眼	53	使用連拍模式	68
使用閃光燈	53	套用效果/調整影像	69
調整 ISO 感光度	55	套用智慧濾光片效果	69
變更相機焦距	56	調整您的相片	72
使用近拍	56	設定變焦聲音	73
使用智慧觸控對焦	57	拍攝模式下可用的拍攝選項	74
調整對焦區	58		
使用臉部偵測	59		
偵測臉孔	59		
自拍	60		
拍攝笑臉	60		
監測眨眼	61		
使用智慧臉部識別	61		
將臉孔註冊為您的最愛 (我的明星)	62		

播放/編輯	76	設定	103
在播放模式中檢視相片或影片	77	設定功能表	104
啟動播放模式	77	存取設定功能表	104
檢視相片	84	聲音	105
播放影片	86	顯示	105
播放語音備忘錄	87	連線	106
編輯相片	89	一般	107
調整相片尺寸	89	附錄	110
旋轉相片	89	錯誤訊息	111
套用智慧濾光片效果	90	相機維護	112
調整您的相片	90	清潔相機	112
建立列印順序 (DPOF)	92	使用或存放相機	113
在電視或 HDTV 上檢視檔案	93	關於記憶卡	114
將檔案轉移至 Windows 電腦	95	關於電池	116
使用 Intelli-studio 傳輸檔案	96	在聯絡服務中心之前	120
連接相機作為抽取式磁碟，以便傳輸檔案	98	相機規格	123
中斷相機的連接 (Windows XP)	99	詞彙	127
將檔案轉移至 Mac 電腦	100		
使用 PictBridge 相片印表機列印相片	101		

基本功能

瞭解相機外觀、圖示和基本拍攝功能。

拆封	13	使用首頁螢幕	24
相機外觀	14	存取首頁螢幕	24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16	首頁螢幕上的圖示	24
電池充電與開啟相機	17	重新排列圖示	25
電池充電	17	使用說明模式	26
開啟相機	17	檢視應用程式描述	26
執行初始設定	18	檢視操作指引	26
瞭解圖示	20	拍攝相片	27
使用觸控式螢幕	21	變焦	28
設定觸控式螢幕與聲音	23	減少相機晃動 (OIS)	30
設定觸控式螢幕的顯示類型	23	得到更清晰相片的訣竅	31
設定聲音	23		

拆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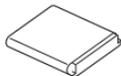
包裝盒內包括下列物品。



相機



交流電轉換器/USB 纜線



充電電池



吊帶



使用手冊 (CD-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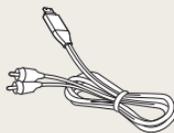


快速入門手冊

選購配件



相機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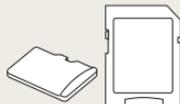
AV 纜線



HDMI 纜線



充電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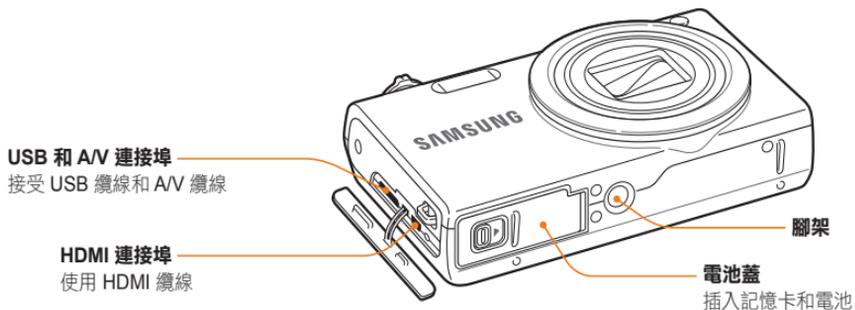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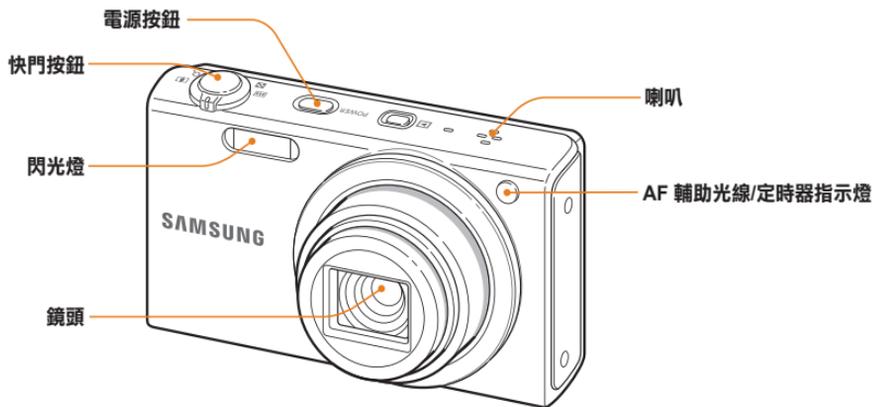
記憶卡/
記憶卡轉換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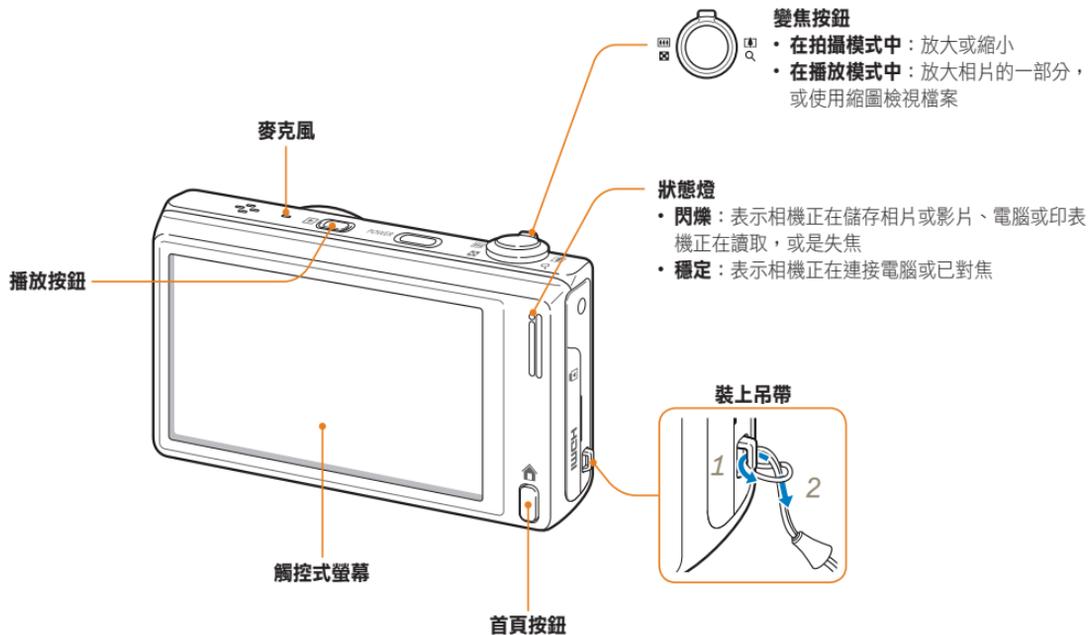


圖解可能會與您的產品配件有些微不同。

相機外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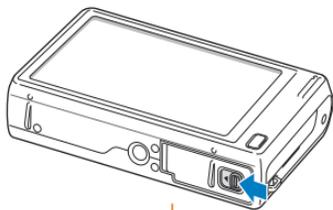
啟動之前，請熟悉相機的零件及其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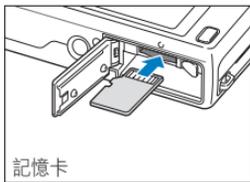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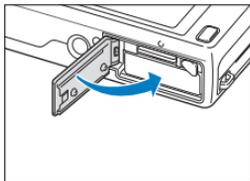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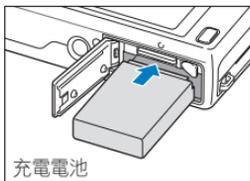
瞭解如何將電池與選購的記憶卡裝入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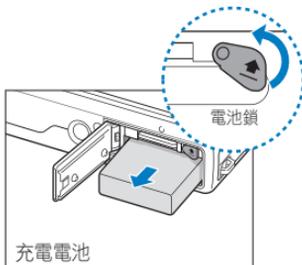
將金色觸點面朝上插入記憶卡。



將有三星標誌的面朝上插入電池。



移除電池和記憶卡



輕輕推動，直到記憶卡與相機分開，再將其抽出插槽。

將電池鎖向上滑，以鬆開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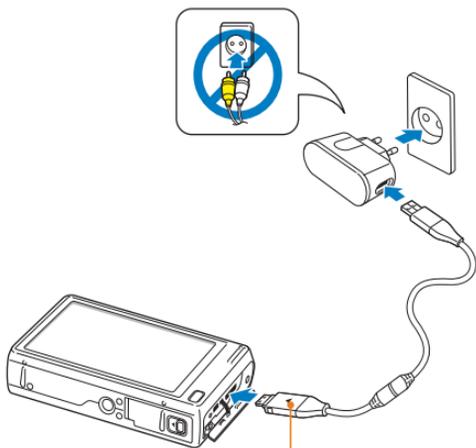


如果沒有插入記憶卡，可以暫時用內建記憶體儲存。

電池充電與開啟相機

電池充電

第一次使用相機前，必須先將電池充電。將 USB 纜線連接至交流電轉換器，然後將纜線帶指示燈的一端插入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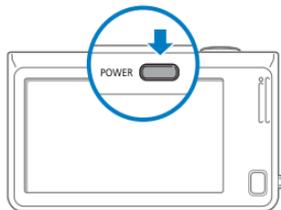
指示燈

- 紅色：充電
- 橘色：錯誤
- 綠色：電池已充滿電

開啟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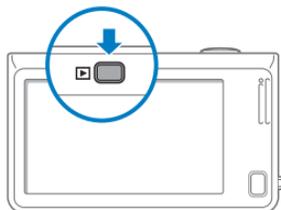
按下 [電源] 即可開啟或關閉相機。

- 第一次開啟相機時會顯示初始設定畫面。(第 18 頁)



在播放模式中開啟相機

按下 [播放]。相機會開啟並立即存取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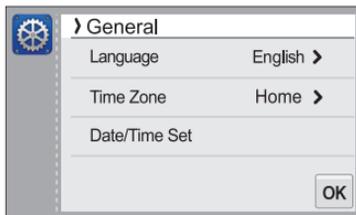


如果按住 [播放] 約 5 秒來開啟相機時，相機不會發出任何聲音。

執行初始設定

出現初始設定畫面時，請依照下列步驟配置相機的基本設定。

1 觸碰 **Language**。



2 選擇一個語言，然後觸碰 **OK**。



3 觸碰 **世界時區**。

4 觸碰 **本地**，然後將手指拖曳過 **<** 或 **>** 以選擇世界時區。

- 當您出國時，觸碰 **造訪地**，然後觸碰新的時區。



5 觸碰 **OK** 即可儲存。

6 觸控 **日期/時間設定**。

7 設定日期。



8 觸碰 ，然後設定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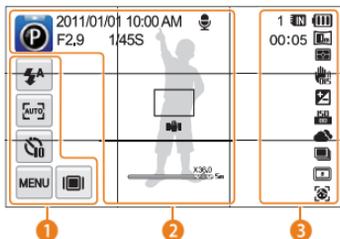


- 如果要設定日光節約時間，觸碰 。

9 觸碰 **OK** 即可儲存設定。

瞭解圖示

相機螢幕上顯示的圖示會根據選擇的模式或設定的選項而改變。



1 選項圖示 (觸碰)

圖示	說明
	閃光燈選項
	自動對焦選項
	定時器選項
	拍攝選項
	顯示類型

2 狀態圖示

圖示	說明
	拍攝模式
2011/01/01	目前日期

圖示	說明
10:00 AM	目前時間
F2.9	光圈值
1/45S	快門速度
	語音備忘錄
	自動對焦框
	相機晃動
	變焦指示燈
X36.0	縮放比例
5m	當智慧變焦開啟時的相片解析度
	格線

3 狀態圖示

圖示	說明
1	可用相片數
00:05	可用錄製時間
	記憶卡沒有插入 (內建記憶體)
	已插入記憶卡

圖示	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池已充滿電 : 部分有電 : 無電量 (重新充電)
	相片解析度
	影片解析度
	測光
	光學影像穩定器 (OIS)
	曝光值已調整
	ISO 感光度
	白平衡
	連拍類型
	智慧濾光片
	影像調整
	臉部偵測

使用觸控式螢幕

瞭解如何使用觸控式螢幕。以手指的柔軟部位觸碰觸控式螢幕將會得到最好效果。



請勿使用其他尖銳物品（例如：原子筆或鉛筆）來觸碰螢幕。可能會損壞螢幕。

觸碰

觸碰圖示可選擇功能表或選項。



輕彈

在螢幕上輕彈手指。



拖曳

觸碰並按住螢幕的某部分，然後拖曳手指。



選擇選項

- 將選項清單向上或下拖曳，直到找到想要的選項。觸碰選項，然後觸碰 **OK**。



- 若選項有設定按鈕，觸碰設定按鈕以開啟或關閉選項。



- 如果同時觸碰多個項目，觸控式螢幕將無法識別您的輸入。
- 在螢幕上觸碰或拖曳時，會出現褪色現象。這是觸控式螢幕的特性，並非故障。輕輕地在螢幕上觸碰或拖曳以將此現象減到最低。
- 在高溫度的環境下使用相機，觸控式螢幕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 如果您使用螢幕保護貼或其他配件，觸控式螢幕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 視乎檢視角度而定，螢幕可能較暗。調整亮度或檢視角度以改善解析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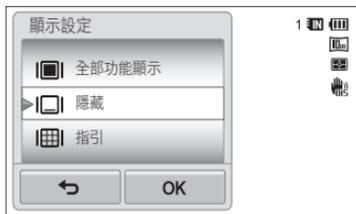
設定觸控式螢幕與聲音

瞭解如何變更基本顯示資訊與聲音設定。

設定觸控式螢幕的顯示類型

可以選擇圖示及選項的顯示類型。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
- 2 選擇一個選項，然後觸碰 **OK**。



圖示	說明
	全部功能顯示 ：總是顯示圖示。
	隱藏 ：如果 5 秒沒有進行操作，圖示將隱藏（再次觸碰螢幕以重新顯示圖示）。
	指引 ：顯示格線。格線有助於使相片與表面對齊，例如：建築物的水平面或邊緣。

設定聲音

設定您的相機在操作時是否發出聲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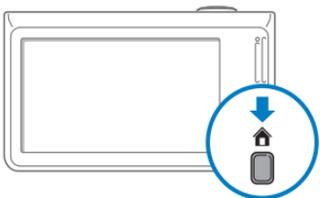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觸碰 **聲音**。
- 3 觸碰 **蜂鳴聲** 旁的設定按鈕以開啟或關閉蜂鳴聲。

使用首頁螢幕

觸碰首頁螢幕上的圖示可以選擇拍攝模式或存取設定功能表。

存取首頁螢幕

在拍攝或播放的模式中，按下 [首頁]。再次按下 [首頁] 可返回至上一個模式。



數字	說明
①	觸碰圖示可存取模式或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在螢幕上拖曳或輕彈手指以滾動至其他頁面。
②	現在頁數。(① ② ③)

首頁螢幕上的圖示

圖示	說明
	輕鬆拍攝 ：觸碰螢幕上的拍攝模式按鈕（相片或短片）以拍攝相片或錄製影片。相機會自動選擇適合的拍攝環境選項。（第 34 頁）
	超寬拍攝 ：拍攝廣角相片。（第 38 頁）
	近距拍攝 ：近距離拍攝物體相片。（第 37 頁）
	P 模式 ：透過手動設定選項拍照。（第 39 頁）
	自拍器拍攝 ：設定自拍器以自動拍攝相片。（第 36 頁）
	單觸拍攝 ：以手指觸碰來拍攝相片。（第 36 頁）
	相簿 ：依類別檢視智慧相簿中的檔案。（第 80 頁）
	設定 ：依照您的喜好調整設定。（第 104 頁）
	HD 短片錄製 ：以高解析度錄製影片。（第 40 頁）
	SD 短片錄製 ：使用 640 X 480 解析度錄製影片以上傳至網路。（第 41 頁）

圖示	說明
	智慧濾光片 ：觸碰螢幕上的拍攝模式按鈕（相片或短片）以拍攝相片或錄製影片並套用各種濾光片效果。（第 44 頁）
	調色盤效果錄製 ：以調色盤效果錄製影片。（第 46 頁）
	神奇相框拍攝 ：以各種相框效果拍攝相片。（第 43 頁）
	拍攝物加亮 ：拍攝背景模糊的相片。（第 42 頁）
	美顏拍攝 ：以遮掩臉部瑕疵的選項拍攝人像。（第 42 頁）
	夜景拍攝 ：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值以拍攝夜景。（第 39 頁）
	說明 ：檢視說明並瞭解如何使用相機。（第 26 頁）
	雜誌風格 ：以翻页效果檢視檔案。（第 81 頁）
	幻燈片放映 ：以搭配效果及音樂的幻燈片放映檢視相片。（第 85 頁）
	編輯 ：以各種效果編輯相片。（第 90 頁）
	刪除 ：刪除儲存的相片。（第 83 頁）
	重新設定 ：將設定重設為預設值但不刪除儲存的相片。（第 109 頁）

重新排列圖示

可以以任意順序重新排列首頁螢幕上的圖示。

1 觸碰並按住圖示。



2 將圖示拖曳到新的位置。

- 如果要將圖示移至別的頁面，拖曳圖示到螢幕的左側或右側。當您將圖示移到新的位置，其他圖示將會整齊的移開。



使用說明模式

在說明模式中，可以檢視簡單的應用程式描述和操作指引。

檢視應用程式描述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觸碰並按住螢幕的某部分，然後拖曳手指以選擇選項。



- 3 觸碰  可進入模式或功能。

檢視操作指引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觸碰**操作指引**。
- 3 觸碰並按住螢幕的某部分，然後拖曳手指以選擇選項。



- 4 觸碰  可進入模式或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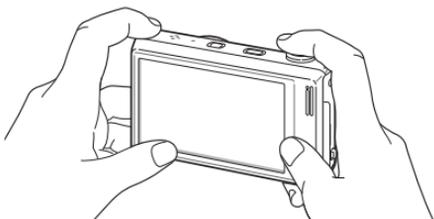
拍攝相片

瞭解在輕鬆拍攝模式中如何簡單快速的拍攝相片。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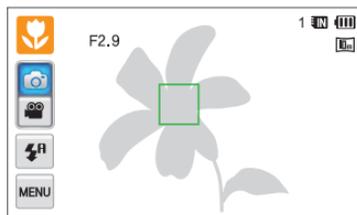


2 在拍攝框中對齊拍攝對象。



3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

- 綠色對焦框表示拍攝對象已對焦。
- 紅色框表示拍攝對象失焦。



4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請參閱第 31 頁來瞭解如何拍出更清晰相片的訣竅。

變焦

可調整變焦來拍攝近距相片。本相機擁有 12X 光學變焦、2X 智慧變焦、和 5X 數位變焦。智慧變焦和數位變焦無法同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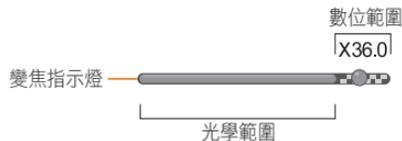
縮放比例



影片可用的縮放比例和相片的縮放比例不同。

數位變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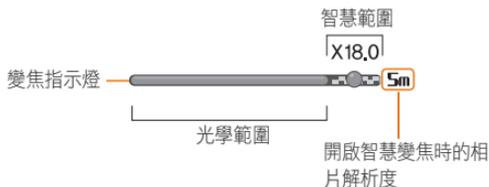
如果變焦指示燈在數位範圍內，表示相機正在使用數位變焦。同時使用光學變焦和數位變焦，最大可放大至 60 倍。



- 數位變焦只在 P 模式和自拍器拍攝模式下可用。
- 使用智慧濾光片效果或單觸拍攝及智慧觸控對焦選項時，則無法使用數位變焦功能。
- 若使用數位變焦拍攝相片，相片的畫質可能會降低。

智慧變焦

如果變焦指示燈在智慧範圍內，表示相機正在使用智慧變焦。如果您使用智慧變焦，相片解析度會根據縮放比例而異。同時使用光學變焦和智慧變焦時，最大可放大到 24 倍。



設定智慧變焦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2 觸碰**智慧變焦**旁的設定按鈕。



- 智慧變焦只在輕鬆拍攝（相片）、P 模式和自拍器拍攝模式下可用。
- 使用智慧濾光片效果或智慧觸控對焦選項時，則無法使用數位變焦功能。
- 智慧變焦僅在您設定 4:3 解析度時可用。若設定了其他的解析度，則會自動關閉智慧變焦。
- 相較於數位變焦，智慧變焦將可以拍攝出較高畫質的相片。但是，使用光學變焦可拍攝出更高畫質的相片。

減少相機晃動 (OIS)

在拍攝模式中減少相機晃動。



補正之前



補正之後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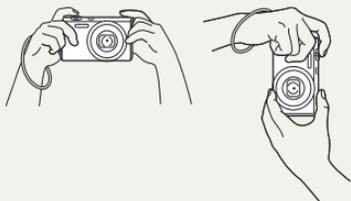
2 觸碰 **OIS** 旁的設定按鈕。



- 在下列狀況中，OIS 可能無法正確運作：
 - 跟隨移動的拍攝對象移動相機
 - 使用數位變焦
 - 相機晃動太嚴重
 - 快門速度慢（例如：拍攝夜景時）
 - 電池電量低
 - 近距拍攝
- 如果以腳架來使用 OIS 功能，影像可能因為 OIS 感應器震動而模糊。使用腳架時請停用 OIS 功能。
- 若相機受到撞擊或掉落，螢幕會變得模糊。如果此情況發生，關閉相機然後再次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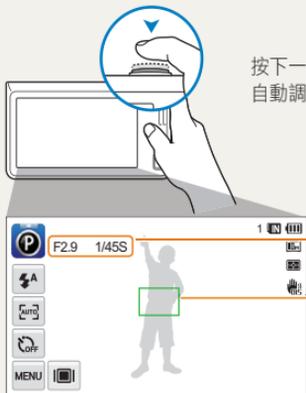
得到更清晰相片的訣竅

☺ 正確拿住相機



確定沒有東西擋住鏡頭。

☺ 按下一半快門按鈕



按下一半 [快門] 並調整焦距。相機會自動調整焦距並拍攝。

相機會自動設定光圈值和快門速度。

對焦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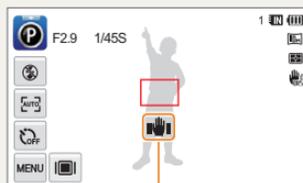
- 當對焦框為綠色時，按下 [快門] 以拍攝相片。
- 如果顯示為紅色，變更位置並按下一半 [快門]。

☺ 減少相機晃動



設定光學影像穩定選項以減少相機晃動。
(第 30 頁)

☺ 當顯示 時



相機晃動

在陰暗處拍攝時，避免將閃光選項設定為**慢速同步**或**關閉**。這樣光圈保持開啟的時間會更長，因此更難拿穩相機。

- 使用腳架或將閃光選項設定為**強制**。(第 53 頁)
- 設定 ISO 感光度選項。(第 55 頁)

防止拍攝對象失焦

在下列情況下，拍攝對象很難對焦：

- 拍攝對象與背景之間對比不足
(例如：拍攝對象的穿著顏色與背景類似)
- 拍攝對象背後的光源太亮
- 拍攝對象閃爍或反射
- 拍攝對象包含水平圖案，例如：百葉窗
- 拍攝對象不在拍攝框中央



使用焦距鎖定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當拍攝對象對焦時，可重新定位拍攝框來變更構圖。準備好時，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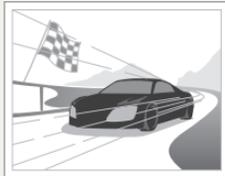


- 在光線較暗時拍照



開啟閃光燈。
(第 53 頁)

- 當拍攝對象快速移動時



使用連拍或超高速功能。
(第 68 頁)

擴充功能

瞭解如何透過選擇模式拍攝相片、錄製影片和語音備忘錄。

使用拍攝模式	34	使用效果模式	42
使用輕鬆拍攝模式	34	使用美顏拍攝模式	42
使用單觸拍攝模式	36	使用拍攝物加亮拍攝模式	42
使用自拍器拍攝模式	36	使用魔法相框模式	43
使用近距拍攝模式	37	使用智慧濾光片拍攝模式	44
使用超寬拍攝模式	38	使用調色盤效果錄製模式	46
使用夜景拍攝模式	39	錄製語音備忘錄	47
使用 P 模式	39	錄製語音備忘錄	47
使用 HD 短片錄製模式	40	加入語音備忘錄至相片	48
使用 SD 短片錄製模式	41		

使用拍攝模式

透過選擇最適合的拍攝模式拍攝相片或錄製影片。

使用輕鬆拍攝模式

在輕鬆拍攝模式中，當輕觸拍攝模式按鈕（相片或短片）時，相機會自動選擇適合的設定。如果不熟悉相機各種拍攝環境的設定，輕鬆拍攝模式對您很有幫助。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預設會設定相片模式。
 - 如果要切換至短片模式，觸碰 。
- 2 在拍攝框中對準拍攝對象。
 - 相機會自動選擇拍攝環境。最適合的拍攝環境圖示會出現在螢幕的左上角。
 - 若要使用短片模式，請跳至步驟 4。



- 3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
 - 在某些拍攝環境下，當按下一半 [快門] 時相機會自動拍攝相片。
- 4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 在短片模式下，按下 [快門] 或觸碰  開始錄製。
 - 若要停止錄製，再次按下 [快門] 或觸碰 。

相片模式下可用的拍攝環境

圖示	說明
	風景
	有明亮白色背景的拍攝環境
	夜晚風景（閃光燈關閉時）
	夜晚人像
	背光風景
	背光人像
	人像
	近距物體
	近距文字
	夕陽
	晴天
	自然
	近距繽紛物體
	相機固定在腳架上（在昏暗中拍攝時）
	移動物體
	煙火（使用腳架時）

短片模式下可用的拍攝環境

圖示	說明
	風景
	夕陽
	晴天
	自然
	移動物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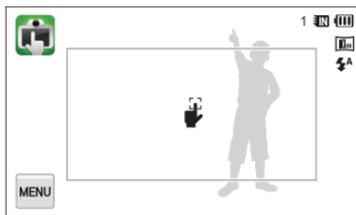


- 如果相機無法判別適合的拍攝環境，將會使用輕鬆拍攝模式的預設定。
- 就算偵測到臉孔，根據拍攝對象的位置或光線，相機也有可能不會選擇人像模式。
- 根據拍攝條件，例如：相機晃動、光線或是距離拍攝對象的距離，相機可能不會選擇正確的拍攝環境。
- 如果拍攝對象在移動，就算使用腳架，相機也可能無法偵測  模式。
- 在輕鬆拍攝模式中，相機會消耗更多電力，因為相機較常改變設定以選擇適合的拍攝環境。

使用單觸拍攝模式

在單觸拍攝模式中，可以觸碰手指來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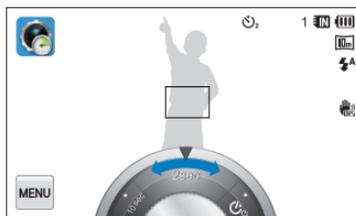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觸碰螢幕上的拍攝對象以拍攝相片。



使用自拍器拍攝模式

在自拍器拍攝模式下，您可以設定自拍器，以設定相機在指定的秒數後自動拍攝相片。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按照箭頭指示的方向拖曳撥號盤來選擇選項。



圖示	說明
OFF	關閉：不使用自拍器。
	10 秒：在延遲 10 秒後拍攝相片。
	2 秒：在延遲 2 秒後拍攝相片。
	雙重：在延遲 10 秒後拍攝一張相片，然後繼續延遲 2 秒後拍攝第二張相片。

3 按下 [快門] 來啟動自拍器。

- AF 輔助光線/定時器指示燈閃爍。相機將在指定時間內自動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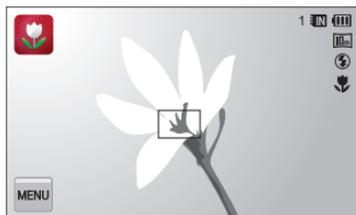


按下 [快門] 來取消自拍。

使用近距拍攝模式

在近距拍攝模式中，可以近距離拍攝花朵或昆蟲等對象。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 3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使用超寬拍攝模式

在超寬拍攝模式下，可以使用超寬的 21 公釐焦距來拍攝風景照。您也可以使用高或低角度拍攝，以強調拍攝對象的上半身或下半身。



高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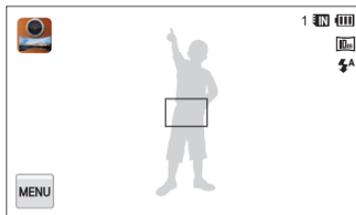


低角度



風景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 3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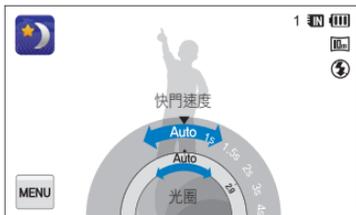


- 在超寬拍攝模式中，焦距會被設為 21 mm。
- 在超寬拍攝模式下拍攝的影像可能會含有輕微變形。這是正常現象，並不表示相機故障。
- 若要減少變形的影響，請確認在拍攝人像時，拍攝對象位於拍攝環境的中央。
- 如果您在超寬拍攝模式下使用閃光燈，則照片的邊緣可能會變暗。
- 變焦在此模式中不起作用。

使用夜景拍攝模式

在夜景模式下，可使用慢速快門以延長快門關閉前的時間。增加光圈值以避免過度曝光。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拖曳螢幕上的刻度到以下的箭頭方向以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值。



- 3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 4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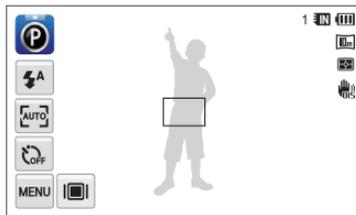


請使用腳架以免相片模糊。

使用 P 模式

在 P 模式中，可以設定大多數由相機自動設定的選項，除了快門速度和光圈值之外。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觸碰 ，然後設定想要的選項。
(選項列表請參照第 49 頁。)



- 3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 4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使用 HD 短片錄製模式

在 HD 短片錄製模式中，可以錄製高清晰度的影片最長至 20 分鐘。相機會以 MP4 (H.264) 檔案儲存錄製的影片。



- H.264 (MPEG-4 part10/AVC) 是由國際標準組織 ISO-IEC 和 ITU-T 所建立的高壓縮率影片格式。
- 某些記憶卡不支持高清晰度錄製。在這種情況下，請選擇較低的解析度。
- 寫入速度較慢的記憶卡不支持高解析度的影片及高速影片。使用寫入速度較快的記憶卡錄製高解析度的影片或高速影片。
- 若啟動了光學影像穩定器，相機會記錄 OIS 操作時發出的聲音。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觸碰 ，然後設定想要的選項。
(選項列表請參照第 49 頁。)
- 3 按下 [快門] 或觸碰  開始錄製。
- 4 再次按下 [快門] 或觸碰  停止錄製。

暫停錄製

相機允許在錄製影片中暫停。透過這個功能，可以將一段影片分別錄製場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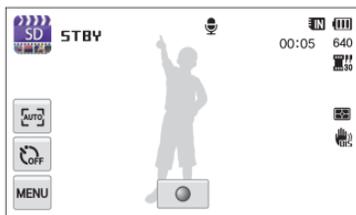


- 觸碰  以在錄製途中暫停。
- 觸碰  以繼續。

使用 SD 短片錄製模式

在 SD 短片錄製模式中，可以以 640 X 480 解析度錄製影片，以輕易上傳至網路。最多可錄製 20 分鐘長的 SD 畫質影片。相機會以 MP4 (H.264) 檔案儲存錄製的影片。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觸碰 **MENU**，然後設定想要的選項。
(選項列表請參照第 49 頁。)
- 3 按下 **[快門]** 或觸碰  開始錄製。



- 4 再次按下 **[快門]** 或觸碰  停止錄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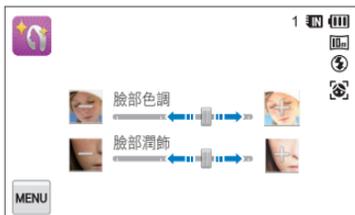
使用效果模式

使用各種效果拍攝相片或錄製影片。

使用美顏拍攝模式

在美顏拍攝模式下，可以以遮掩臉部瑕疵的選項拍攝人像。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拖曳滑桿或觸碰範例相片以調整**臉部色調**和**臉部潤飾**。
 - 例如：增加**臉部色調**設定以讓膚色更亮。



- 3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 4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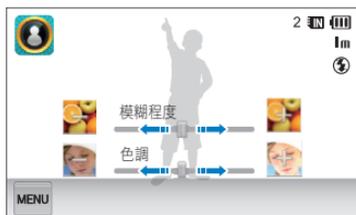


使用美顏拍攝模式時，焦距就會設定為自動近拍。

使用拍攝物加亮拍攝模式

透過調整景深，拍攝物加亮拍攝模式讓拍攝對象更容易從背景分辨出來。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根據螢幕上顯示的最適合距離調整相機。
 - 最適合距離會根據使用的縮放比例而異。
- 3 拖曳滑桿或觸碰範例相片以調整**模糊程度**和**色調**。



4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

- 若相機可套用拍攝物加亮效果， 將會顯示。
- 若相機無法套用拍攝物加亮效果， 將會顯示。若此情況發生，調整相機到拍攝物體的距離。

5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 拍攝物加亮拍攝模式下可用的解析度為 **3m** 和 **1m**。
- 拍攝距離若不在最佳範圍內，雖可拍攝相片但無法套用拍攝物加亮效果。
- 拍攝物加亮效果無法在昏暗處使用。
- 光學變焦在 **3X** 或更高時，無法使用拍攝物加亮效果效果。
- 數位變焦無法在拍攝物加亮拍攝模式下使用。
- 相機會連續拍攝 2 張相片以套用此效果，使用腳架以避免相機晃動。
- 拍攝對象和背景應有明顯的色彩對比。
- 拍攝物體應被調整在距離背景稍遠的位置以獲得最佳效果。

使用魔法相框模式

在神奇相框模式下，可以套用各種相框至您的相片。相片的形狀跟感覺會根據選擇的相框不同而改變。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選擇想要的相框。



- 3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按下一半 [快門] 以進行對焦。
- 4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在神奇相框拍攝模式中，解析度會自動設定為 。

使用智慧濾光片拍攝模式

在智慧濾光片拍攝模式中，可以套用各種濾光片效果至您的相片。



縮小



暈映



魚眼



素描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預設會設定相片模式。
 - 如果要切換至短片模式，觸碰 。
- 2 觸碰想要的濾光片。
 - 若要檢視原始相片，觸碰**之前**。
 - 若要檢視套用濾光片效果的相片，觸碰**之後**。



- 3 在拍攝框中對準拍攝對象。
 - 若要使用短片模式，請跳至步驟 5。
- 4 按下一半 **[快門]** 進行對焦。
- 5 按下 **[快門]** 即可拍照。
 - 在短片模式下，按下 **[快門]** 或觸碰  開始錄製。
 - 若要停止錄製，再次按下 **[快門]** 或觸碰 。

相片模式中可用的濾光片

選項	說明
微縮	套用移軸鏡效果，使拍攝對象看起來稍微縮小。
暈映	套用 LOMO 相機的復古色彩、高對比度與強烈的暈映效果。
柔焦	隱藏臉部缺點或套用夢幻效果。
舊膠捲 1	套用懷舊影院效果 1。
舊膠捲 2	套用懷舊影院效果 2。
半色調網點	套用半色調效果。
素描	套用筆繪素描效果。
魚眼	框邊加黑並將扭曲目標景像模仿魚眼鏡頭的視覺效果。
除霧	拍攝更清晰的相片。
古典	套用黑白效果。
復古	套用棕褐色調效果。
負片	套用負片效果。



- 如果要套用濾光片效果至已儲存的相片，觸碰 。
- 選取**素描**時，解析度將變成 5m 或以下。

短片模式中可用的濾光片

選項	說明
微縮	套用移軸鏡效果，使拍攝對象看起來稍微縮小。
暈映	套用 LOMO 相機的復古色彩、高對比度與強烈的暈映效果。
半色調網點	套用半色調效果。
素描	套用筆繪素描效果。
魚眼	扭曲近處的對象來模仿魚眼鏡頭的視覺效果。
除霧	使影像更清晰。
古典	套用黑白效果。
復古	套用棕褐色調效果。
負片	套用負片效果。



- 如果錄影時選擇**微縮**，影片播放時間的速度會變快。
- 如果錄影時選擇**微縮**，相機就不會錄音。
- 若選取**微縮**、**暈映**、**半色調網點**、**素描**、**魚眼**、或**除霧**，錄製速度會被設為 ，且解析度會被設為低於 640。

使用調色盤效果錄製模式

在調色盤效果錄製模式中，可以利用效果錄製影片以讓特定色彩更為明顯。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觸碰想要的調色盤。



選項	說明
調色盤效果 1	以強烈對比度和紅色創造鮮明生動的畫面。
調色盤效果 2	以套用柔和的藍色色調創造清澈的拍攝環境。
調色盤效果 3	套用柔和的咖啡色調。
調色盤效果 4	創造冷色系的單色調效果。

- 3 按下 [快門] 或觸碰  開始錄製。
- 4 再次按下 [快門] 或觸碰  停止錄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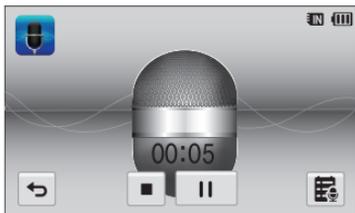
錄製語音備忘錄

瞭解如何錄製稍後可播放的語音備忘錄。也可以新增語音備忘錄至相片以提醒您拍攝條件。

 在距離相機 16 英吋 (40 公分) 處說話將會得到最佳音質。

錄製語音備忘錄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觸碰  → 語音 → 記錄 → OK。
- 3 按下 [快門] 或觸碰  開始錄製。
 - 觸碰  以暫停或觸碰  以繼續。
 - 如果記憶體足夠，每則備忘錄最長可達 10 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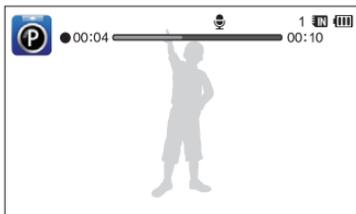
- 4 再次按下 [快門] 或觸碰  停止錄製。

 若要檢視儲存的語音備忘錄的列表，觸碰 。

加入語音備忘錄至相片

在 P 模式中，可以加入語音備忘錄至已拍攝的相片。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觸碰 **MENU** → **語音** → **備忘錄** → **OK**。
- 3 將拍攝框對準拍攝對象，然後拍攝相片。
 - 相機會在拍攝相片後立即開始錄製語音備忘錄。



- 4 錄製一則短的語音備忘錄（最多 10 秒）。

- 按下 **[快門]** 以在 10 秒之前停止錄製語音備忘錄。



在連拍模式中，無法新增語音備忘錄到相片。

拍攝選項

瞭解如何在拍攝模式中設定選項。

選擇解析度和畫質	50	調整亮度和色彩	64
選擇解析度	50	手動調整曝光 (EV)	64
選擇影像畫質	51	補償背光 (ACB)	65
在陰暗處拍攝	53	變更測光選項	65
防止紅眼	53	選擇光源 (白平衡)	66
使用閃光燈	53	使用連拍模式	68
調整 ISO 感光度	55	套用效果/調整影像	69
變更相機焦距	56	套用智慧濾光片效果	69
使用近拍	56	調整您的相片	72
使用智慧觸控對焦	57	設定變焦聲音	73
調整對焦區	58	拍攝模式下可用的拍攝選項	74
使用臉部偵測	59		
偵測臉孔	59		
自拍	60		
拍攝笑臉	60		
監測眨眼	61		
使用智慧臉部識別	61		
將臉孔註冊為您的最愛 (我的明星)	62		

選擇解析度和畫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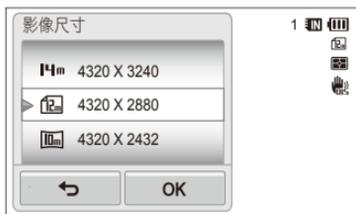
瞭解如何變更影像解析度與畫質設定。

選擇解析度

解析度增大時，相片或影像的像素更多，從而可以列印在更大的紙張上或顯示在更大的螢幕上。使用高解析度時，檔案大小也將增大。

設定相片解析度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影像尺寸**。
- 2 選擇一個選項，然後觸碰 **OK**。



圖示	說明
14m	4320 X 3240 ：列印在 A1 大小的紙張上。
12m	4320 X 2880 ：以 (3:2) 的寬比例列印在 A1 大小的紙張上。
10m	4320 X 2432 ：以全景比例 (16:9) 列印在 A1 尺寸的紙張上，或在 HDTV 上播放。
10m	3648 X 2736 ：列印在 A2 大小的紙張上。
5m	2592 X 1944 ：列印在 A4 大小的紙張上。
3m	1984 X 1488 ：列印在 A5 大小的紙張上。
3m	1920 X 1080 ：以全景比例 (16:9) 列印在 A5 大小的紙張上，或在 HDTV 上播放。
1m	1024 X 768 ：附加至電子郵件。

設定影片解析度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動態影像尺寸**。
- 2 選擇一個選項，然後觸碰 **OK**。



圖示	說明
	1280 X 720 HQ ：在 HDTV 上播放高畫質檔案。
	1280 X 720 ：在 HDTV 上播放。
	640 X 480 ：在類比電視上播放。
	320 X 240 ：張貼在網頁上。



只能在輕鬆拍攝（短片）、智慧濾光片拍攝（短片），及調色盤效果錄製模式下設定影片解析度。

選擇影像畫質

設定相片和影片的畫質。如果影像品質設定較高，檔案大小就會較大。

設定相片畫質

相機會將您拍攝的相片壓縮並儲存為 JPEG 格式。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畫質**。
- 2 選擇一個選項，然後觸碰 **OK**。



圖示	說明
	超高畫質 ：以超高畫質拍攝相片。
	高畫質 ：以高畫質拍攝相片。
	一般畫質 ：以一般畫質拍攝相片。

在輕鬆拍攝（相片）模式中不可設定相片畫質。

設定影片畫質

相機會將您錄製的影片壓縮並儲存為 MP4 (H.264) 格式。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張數/秒**。
- 2 選擇一個選項，然後觸碰 **OK**。
 - 當格率增加時，動作看起來更自然，但檔案大小也將增大。



圖示	說明
	每秒30格 ：每秒錄製 30 格。
	每秒15格 ：每秒錄製 15 格。

在智慧濾光片拍攝（短片）模式下不可設定影片畫質。

在陰暗處拍攝

瞭解如何在夜晚或光線較暗的環境中拍攝相片。

防止紅眼

如果在陰暗處拍攝人像時開啟閃光燈，人的眼睛可能會出現紅光。若要防止紅眼，請選擇**紅眼**或**紅眼消除**。請參閱「使用閃光燈」中的閃光燈選項。



此選項在 P 模式、美顏拍攝和夜景拍攝模式中可用。

使用閃光燈

當在陰暗處拍攝相片或者需要相片上光線較亮時，請使用閃光燈。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閃光燈**。
- 2 選擇一個選項，然後觸碰 **OK**。



圖示	說明
	關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閃光燈不會開啟。在光線不足的環境下拍攝時，相機會顯示晃動警告
	自動： 拍攝對象或背景較暗時會自動開啟閃光燈。

圖示	說明
	紅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當拍攝對象或背景太暗時，閃光燈會閃兩次以減少紅眼情形。兩次連拍閃光之間有一個間隔。第二次閃光之前請勿移動。
	強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總是開啟閃光燈。相機自動調整閃光燈亮度。
	慢速同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開啟閃光燈，並使快門保持開啟狀態的時間更長。當想要拍攝周圍燈光以使背景中內容更加豐富時，建議使用此選項。請使用腳架避免相片模糊。在光線不足的環境下拍攝時，相機會顯示晃動警告 。
	紅眼消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閃光燈會在拍攝對象或背景太暗時開啟，相機會透過先進的軟體分析來消除紅眼。兩次連拍閃光之間有一個間隔。第二次閃光之前請勿移動。

可用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視拍攝模式而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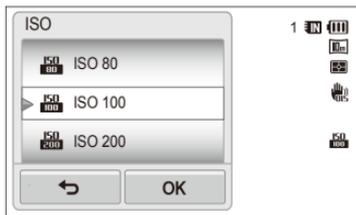


- 如果設定了連拍選項或選取了**自拍精靈**或**眨眼監測**，則無法使用閃光燈選項。
- 確定拍攝對象在閃光燈的建議距離內。（第 124 頁）
- 如果出現閃光燈反射的情形，或是空氣中有太多塵埃，相片上可能會出現微小斑點。

調整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是由國際標準組織 (ISO) 所定義的菲林感光度量度。選擇的 ISO 感光度越高，相機對光越敏感。ISO 感光度較高時，無需使用閃光燈即可得到較好的相片。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ISO**。
- 2 選擇一個選項，然後觸碰 **OK**。
 - 選擇**自動**，根據拍攝對象亮度和光線明暗使用合適的 ISO 感光度。



- ISO 感光度過高可能會造成更多影像雜訊。
- 僅當解析度設定為 **5.0M** 及以下時，才可以選擇 **3M**。

變更相機焦距

瞭解如何調整相機焦距以適用於拍攝對象和拍攝環境。

使用近拍

使用近拍，近距離拍攝花朵或昆蟲等對象。



- 儘量保持相機穩定不動，可防止相片模糊。
- 如果拍攝對象的距離小於 16 英吋（40 公分），請關閉閃光燈。

-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對焦**。
- 選擇**近拍**，然後觸碰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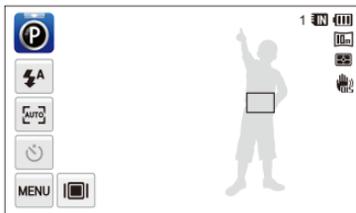


圖示	說明
	一般 (AF) ：對焦於 32 英吋（80 公分）外的拍攝對象。
	近拍 ：手動對焦於距離相機 2 到 32 英吋（6 到 80 公分）的拍攝對象（使用變焦時，則距離 39 到 79 英吋或 100 到 200 公分）。

使用智慧觸控對焦

使用智慧觸控對焦時，即使處於移動狀態，仍可追蹤拍攝對象並自動予以對焦。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對焦區**。
- 2 選擇**智慧觸控對焦**，然後觸碰 **OK**。
- 3 在觸控區中按一下您要追蹤的拍攝對象。



- 白框表示相機正在追蹤拍攝對象。
- 按下一半 **[快門]** 時，綠框表示已對焦拍攝對象。



- 未觸碰螢幕上的任何區域時，對焦框將位於螢幕中央。
- 下列狀況會導致無法追蹤拍攝對象：
 - 拍攝對象太小
 - 拍攝對象移動幅度過大
 - 拍攝對象背光或拍攝位置過暗
 - 拍攝對象的顏色或圖案與背景相同
 - 相機劇烈搖晃
- 如果無法追蹤拍攝對象，則對焦框會顯示白色單線方框 ()。
- 如果相機無法追蹤拍攝對象，則必須重新選擇要追蹤的拍攝對象。
- 如果相機無法對焦，則對焦框會變成紅色單線方框 ()。
- 若使用此功能，則無法設定自拍定時器選項、臉部偵測選項及智慧濾光片選項。

調整對焦區

可根據拍攝對象在拍攝環境中的位置選擇合適的對焦區，以得到更清晰的相片。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對焦區**。
- 2 選擇一個選項，然後觸碰 **OK**。



圖示	說明
	中心AF ：對焦於方框中心（適用於拍攝對象接近或位於中心時）。
	多重AF ：對焦於 9 個可能的對焦區中的一個或多個。
	單觸拍攝 ：觸碰螢幕上的影像，以便針對拍攝對象對焦和拍攝相片。（第 36 頁）
	智慧觸控對焦 ：對焦於並追蹤在螢幕上觸碰的拍攝對象。（第 57 頁）

使用臉部偵測

若使用臉部偵測選項，則相機可自動偵測臉孔。對焦於臉孔時，相機會自動調整曝光。使用**眨眼監測**可偵測到閉上的眼睛，或使用**微笑快門**以捕捉笑臉。也可以使用**智慧臉部識別**來註冊臉孔，並在對焦時優先對焦這些臉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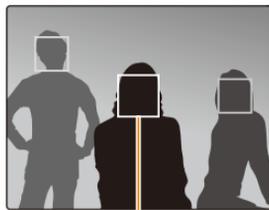


- 相機會自動追蹤已註冊的臉孔。
- 出現下列情況時，臉部偵測可能會不起作用：
 - 拍攝對象遠離相機（「微笑快門」及「眨眼監測」的對焦框呈橙色。）
 - 太亮或太暗
 - 拍攝對象沒有面對相機
 - 拍攝對象戴著太陽眼鏡或面具
 - 拍攝對象的臉部表情變動過度
 - 拍攝對象背光或光線條件不穩定
- 當設定為智慧濾光片效果或智慧觸控對焦時，臉部偵測將無法使用。
- 根據拍攝選項的情況，可用的臉部偵測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
- 根據所選臉部偵測的情況，可能無法使用自拍功能，或可用的自拍選項會有所不同。
- 當您設定臉部偵測選項時，部分連拍選項可能無法使用。
- 拍攝偵測到的臉孔時，相應臉孔會註冊到臉孔清單中。
- 可以在播放模式中按優先順序檢視已註冊的臉孔。（第 79 頁）即使成功註冊臉孔，仍可能無法在播放模式中為這些臉孔歸類。
- 拍攝模式中偵測到的臉孔不會顯示在臉孔清單或智慧相簿中。

偵測臉孔

相機最多可在單一場景中自動偵測 10 張人的臉孔。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臉部偵測**。
- 2 選擇**一般畫質**，然後觸碰 **OK**。



最近的臉孔出現在白色對焦框中，其餘的臉孔則出現在灰色對焦框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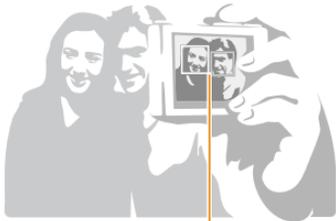


- 距離拍攝對象越近，相機偵測臉孔的速度越快。
- 若要對焦於灰色對焦框中的拍攝對象，請觸碰框中的臉孔。
- 如果您設定**連拍**、**超高速**、**AEB** 這類連拍選項，就不會註冊偵測到的臉孔。

自拍

為自己拍攝相片。焦距將設為近拍，並且相機將發出蜂鳴聲。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臉部偵測**。
- 2 選擇**自拍精靈**，然後觸碰 **OK**。
- 3 聽到快速蜂鳴聲時按下 **[快門]**。



當臉孔位於中央，相機就會快速發出蜂鳴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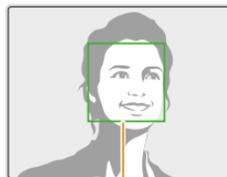


若在設定中關閉**音量**，則相機將不會發出蜂鳴聲。(第 105 頁)

拍攝笑臉

相機在偵測到笑臉時會自動鬆開快門。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臉部偵測**。
- 2 選擇**微笑快門**，然後觸碰 **OK**。
- 3 拍攝相片。
 - 相機在偵測到笑臉時會自動鬆開快門。



拍攝對象大笑時，相機更容易偵測到笑容。

監測眨眼

如果相機偵測到閉上的眼睛，將自動連續拍攝 2 張相片。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臉部偵測**。
- 2 選擇**眨眼監測**，然後觸碰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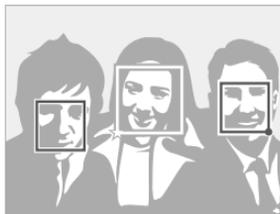


- 當螢幕顯示「正在拍攝」時，請握穩相機。
- 若眨眼監測失敗，會顯示「相片中的拍攝物閉上眼睛」訊息。拍攝另一張相片。

使用智慧臉部識別

相機會自動註冊您經常拍攝的臉孔。智慧臉部識別功能會優先對焦於這些臉孔及最喜愛的臉孔。僅在使用記憶卡時才可使用智慧臉部識別功能。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臉部偵測**。
- 2 選擇**智慧臉部識別**，然後觸碰 **OK**。



最近的臉孔出現在白色對焦框中，其餘的臉孔則出現在灰色對焦框中。

- □：已註冊為喜愛的臉孔。
(要註冊為喜愛的臉孔，請參閱第 62 頁。)
- □：相機將自動註冊的臉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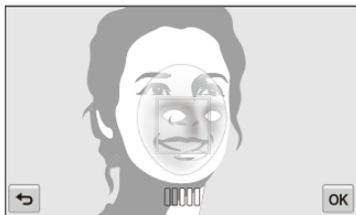


- 相機在辨識和註冊臉孔時可能會發生錯誤，具體取決於光線條件、拍攝對象姿勢或表情是否變化很大，以及拍攝對象是否配戴眼鏡。
- 相機最多可以自動註冊 14 張臉孔。若相機在識別新臉孔時已存有 14 張註冊的臉孔，則新臉孔會取代優先順序最低的現有註冊臉孔。
- 相機最多可在單一場景中偵測 5 張最喜愛的臉孔。

將臉孔註冊為您的最愛（我的明星）

可以註冊最喜愛的臉孔，針對這些臉孔優先對焦與曝光。僅在使用記憶卡時此功能才可用。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智慧 FR 編輯**。
- 2 選擇**我的明星**，然後觸碰 **OK**。
- 3 用橢圓指引線對準目標的臉部，然後按下 **[快門]** 註冊該臉孔。



- 如果未將拍攝對象的臉孔對齊橢圓指引，白框就不會出現。
- 拍攝 5 張對象臉孔的相片：分別從前、左、右、上和下拍攝。
- 註冊臉孔時請一次拍攝一個人的相片。

4 當顯示臉孔清單時，選取

- 在臉孔清單中，以  標記喜愛的臉孔。



- 最多可以註冊 6 張最喜愛的臉孔。
- 註冊最喜愛的臉孔時，不會開啟閃光燈。
- 如果同一張臉孔註冊兩次，可以將其中一張臉孔從臉孔清單中刪除。

檢視最喜愛的臉孔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 智慧 FR 編輯。

2 選擇**臉部清單**，然後觸碰 **OK**。



- 若要更改最喜愛臉孔的排名，觸碰 。(第 79 頁)
- 若要刪除最喜愛的臉孔，觸碰 

調整亮度和色彩

瞭解如何調整亮度和色彩以獲得較高畫質。

手動調整曝光 (EV)

視周圍光線的強度而定，相片可能太亮或太暗。在這些情況下，可調整曝光以得到更好的相片。



較暗 (-)



正常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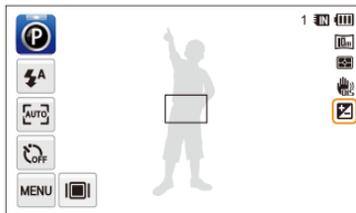


較亮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EV**。

2 選擇想要的曝光值，然後觸碰 **OK**。

- 相片會隨著曝光度增加而更亮。
- 若調整曝光值，圖示將會顯示如下。



- 調整曝光後，會自動儲存設定。請於稍後變更曝光值以避免過度曝光或曝光不足。
- 如果無法決定合適的曝光度，請選擇 **AEB**（自動包圍曝光）。相機會連續拍攝 3 張相片，每張曝光度皆不同：標準、曝光不足和曝光過度。（第 68 頁）

補償背光 (ACB)

當光源位於拍攝對象後面或拍攝對象與背景之間對比強烈時，相片中的拍攝對象可能會較暗。在此情況下，請設定自動對比度平衡 (ACB) 選項。



無 ACB



有 ACB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2 觸碰 **ACB** 旁的設定按鈕。



- 在輕鬆拍攝（相片）模式下，會一律開啟 ACB 功能。
- ACB 功能在設定**連拍**、**超高速**或**AEB** 選項後則無法使用。

變更測光選項

測光模式是指相機測量光量的方法。相片的亮度和明暗視所選擇的測光模式而有所不同。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測光**。
- 2 選擇一個選項，然後觸碰 **OK**。



圖示	說明
	多點測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相機將方框劃分為數個區域，然後測量每個區域的光強。適用於一般相片。
	單點測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相機只測量拍攝框正中心的光強。如果拍攝對象不在方框中央，相片可能會曝光不當。適用於有背光的拍攝對象。
	中心側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相機將平均整個對焦框中的測量讀數，而重點是中心。適用於拍攝對象位於拍攝框中心的相片。

選擇光源（白平衡）

相片的色彩視光源的類型和品質而定。如果您想讓相片色彩比較逼真，請選擇適合光線條件的白平衡，例如：自動白平衡、太陽光、陰天，或燈泡。



 自動白平衡



 太陽光



 陰天



 燈泡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白平衡**。
- 2 選擇一個選項，然後觸碰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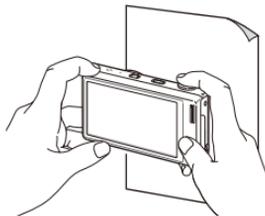


圖示	說明
	自動白平衡 ：根據光線條件自動設定白平衡。
	太陽光 ：適用晴天下拍攝戶外相片。
	陰天 ：適用陰天或陰影下拍攝室外相片。
	日光燈高 ：適用日光色日光燈或三用日光燈下拍攝相片。
	日光燈低 ：適用白色日光燈下拍攝相片。
	燈泡 ：適用白熾燈或鹵素燈下拍攝室內相片。
	使用者自定 ：使用自己定義的白平衡設定。

定義自己的白平衡

在要拍攝相片的光線條件下，透過拍攝白色表面，例如：一張白紙，即可自訂白平衡。白平衡功能有助於比對相片中的顏色及實際場景的顏色。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白平衡**。
- 2 選擇**使用者自定**，然後觸碰 **OK**。
- 3 將鏡頭對準一張白紙，然後按下 **[快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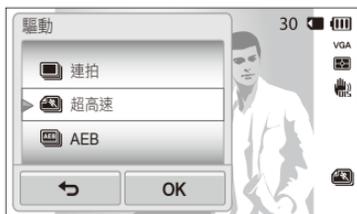


使用連拍模式

很難拍攝快速移動的對象，或很難在相片中拍出對象的自然臉部表情和姿勢。在這些情況下，可以選擇一種連拍模式來快速拍攝多張相片。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驅動**。
- 2 選擇一個選項，然後觸碰 **OK**。



圖示	說明
	單張 ：拍攝單張相片。
	連拍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下 [快門] 時，相機會連續拍攝相片。• 最大相片數視記憶卡容量而定。
	超高速 ：按下 [快門] 時，相機會拍攝 VGA 相片（每秒 6 張相片，最多 30 張相片）。
	AEB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連續拍攝 3 張相片，每張曝光度皆不同：標準、曝光不足和曝光過度。• 請使用腳架以免相片模糊。



- 只有在選擇**單張**時，才能使用閃光燈、自拍器、ACB 和智慧濾光片。
- 選擇**超高速**時，相機會將解析度設成 VGA 並將 ISO 感光度設成**自動**。
- 視所選的臉部偵測選項而定，可能無法使用某些連拍選項。

套用效果/調整影像

套用智慧濾光片效果

在相片和影片中套用不同智慧濾光片效果，以建立獨特的影像。



微縮



暈映



魚眼



素描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智慧濾光片**。

2 選擇濾光片，然後觸碰 **OK**。

P 模式中可用的濾光片

圖示	說明
	一般 ：無效果
	微縮 ：套用移軸鏡效果，使拍攝對象看起來稍微縮小。
	暈映 ：套用 LOMO 相機的復古色彩、高對比與強烈的暈映效果。
	柔焦 ：隱藏臉部缺點或套用夢幻效果。
	舊膠捲 1 ：套用懷舊電影效果 1。
	舊膠捲 2 ：套用懷舊電影效果 2。
	半色調網點 ：套用半色調效果。
	素描 ：套用筆繪素描效果。
	魚眼 ：框邊加黑並將扭曲目標景像模仿成魚眼鏡頭的視覺效果。
	除霧 ：拍攝更清晰的相片。
	古典 ：套用黑白效果。

圖示	說明
	復古 ：套用棕褐色調效果。
	負片 ：套用負片效果。
	使用者自訂 ：自訂色彩值。

圖示	說明
	復古 ：套用棕褐色調效果。
	負片 ：套用負片效果。
	使用者自訂 ：自訂色彩值。

SD 短片錄製模式下可用的濾光片

圖示	說明
	一般 ：無效果
	微縮 ：套用移軸鏡效果，使拍攝對象看起來稍微縮小。
	暈映 ：套用 LOMO 相機的復古色彩、高對比度與強烈的暈映效果。
	半色調網點 ：套用半色調效果。
	素描 ：套用筆繪素描效果。
	魚眼 ：扭曲近處的對象來模仿魚眼鏡頭的視覺效果。
	除霧 ：使影像更清晰。
	古典 ：套用黑白效果。

定義自己的 RGB 色調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智慧濾光片**。
- 2 選擇**使用者自訂**，然後觸碰 **OK**。
- 3 上下拖曳以調整每個色彩的值。
 - 設定值越高，相片越明亮。
 - 設定值越低，相片越暗。



- 4 觸碰 **OK** 以儲存變更。



- 如果錄影時選擇**微縮**，影片播放時間的速度會變快。
- 如果錄影時選擇**微縮**，相機就不會錄音。
- 若在錄製時選擇**微縮**、**疊映**、**半色調網點**、**素描**、**魚眼**，或**除霧**，錄製速度將會被設為 **1/6**，並且錄製速度將會被設為小於 640。
- 若設定了智慧濾光片效果，就無法使用臉部識別、選項、ACB、連拍選項、影像調整選項、智慧變焦，或智慧觸控對焦。
- 若拍攝相片時選取**素描**，相片解析度將變成 **5m** 或以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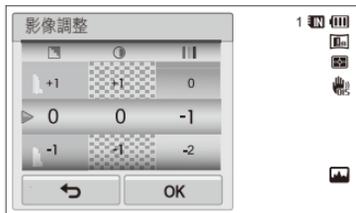
調整您的相片

調整相片的清晰度、飽和度或對比度。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影像調整**。

2 上下拖曳可調整每個值。

- ：清晰度
- ：對比度
- ：飽和度



3 觸碰 **OK** 以儲存變更。

清晰度	說明
-	使相片上的邊緣變柔和（適用於在電腦上編輯相片）。
+	使邊緣變清晰，以提高相片的清晰度。這樣也可能會增加相片上的雜訊。

對比度	說明
-	降低色彩的鮮艷程度和亮度。
+	提高色彩的鮮艷程度和亮度。

飽和度	說明
-	降低飽和度。
+	增大飽和度。



- 如果不想套用任何效果，請選擇 **0**（適合列印時）。
- 如果設定調整功能，則無法使用智慧濾光片選項。

設定變焦聲音

當錄影時使用變焦功能時，影片中會收錄變焦音效。使用無聲變焦功能來降低變焦音效。

- 1 在拍攝模式中，觸碰 **MENU** → **語音**。
- 2 選擇一個選項，然後觸碰 **OK**。



圖示	說明
	無聲變焦開啟 ：開啟無聲變焦功能。
	無聲變焦關閉 ：關閉無聲變焦功能。
	靜音 ：不會錄音。



- 當使用無聲變焦功能時，請不要擋住麥克風。
- 使用無聲變焦錄製的聲音可能會與實際不同。

拍攝模式下可用的拍攝選項

有關詳細的拍攝選項，請參考「拍攝選項」。

	輕鬆拍攝 (相片)	輕鬆拍攝 (短片)	單觸拍攝	自拍器拍攝	近距拍攝	超寬拍攝	夜景拍攝	P 模式
解析度	○	○	○	○	○	○	○	○
畫質	-	○	○	○	○	○	○	○
定時器	△	△	-	○	○	○	○	○
閃光燈	△	-	△	△	-	△	△	○
ISO 感光度	-	-	-	-	-	-	-	○
近拍	-	-	-	-	△	-	-	○
對焦區	-	-	-	-	-	-	-	○
臉部偵測	-	-	-	-	-	-	-	○
EV	-	-	-	-	-	-	-	○
ACB	△	-	-	-	-	-	-	○
測光	-	-	-	-	-	-	-	○
白平衡	-	-	-	-	-	-	-	○
驅動	-	-	-	-	-	-	-	○
智慧濾光片	-	-	-	-	-	-	-	○
影像調整	-	-	-	-	-	-	-	○
無聲變焦	-	○	-	-	-	-	-	-
數位變焦	-	-	-	○	-	-	-	○
智慧變焦	△	-	-	△	-	-	-	△
OIS	○	○	○	○	○	○	○	○
語音備忘錄	-	-	-	-	-	-	-	○

△ 在這些模式下，某些選項會被限制或某些特定的選項會被預先設定。

拍攝模式下可用的拍攝選項

	HD 短片錄製	SD 短片錄製	美顏拍攝	拍攝物加亮	神奇相框拍攝	智慧濾光片 (相片)	智慧濾光片 (短片)	調色盤效果 錄製
解析度	-	-	○	△	-	○	△	○
畫質	○	○	○	○	○	○	-	○
定時器	△	△	○	○	○	○	△	△
閃光燈	-	-	△	-	△	△	-	-
ISO 感光度	-	-	-	-	-	-	-	-
近拍	○	○	-	-	-	-	-	○
對焦區	-	-	-	-	-	-	-	-
臉部偵測	-	-	-	-	-	-	-	-
EV	○	○	-	-	-	-	-	-
ACB	-	-	-	-	-	-	-	-
測光	○	○	-	-	-	-	-	-
白平衡	○	○	-	-	-	-	-	-
驅動	-	-	-	-	-	-	-	-
智慧濾光片	-	△	-	-	-	△	△	-
影像調整	-	-	-	-	-	-	-	-
無聲變焦	○	○	-	-	-	-	○	○
數位變焦	-	-	-	-	-	-	-	-
智慧變焦	-	-	-	-	-	-	-	-
OIS	○	○	○	○	○	○	○	○
語音備忘錄	-	-	-	-	-	-	-	-

△ 在這些模式下，某些選項會被限制或某些特定的選項會被預先設定。

播放/編輯

瞭解如何播放相片、影片，或語音備忘錄以及如何編輯相片或影片。並瞭解如何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相片印表機、電視，或 HDTV。

在播放模式中檢視相片或影片	77	將檔案轉移至 Windows 電腦	95
啟動播放模式	77	使用 Intelli-studio 傳輸檔案	96
檢視相片	84	連接相機作為抽取式磁碟，以便傳輸檔案	98
播放影片	86	中斷相機的連接 (Windows XP)	99
播放語音備忘錄	87	將檔案轉移至 Mac 電腦	100
編輯相片	89	使用 PictBridge 相片印表機列印相片 ...	101
調整相片尺寸	89		
旋轉相片	89		
套用智慧濾光片效果	90		
調整您的相片	90		
建立列印順序 (DPOF)	92		
在電視或 HDTV 上檢視檔案	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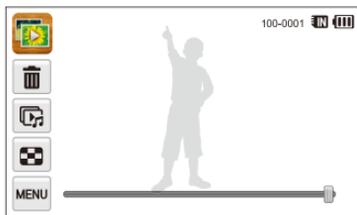
在播放模式中檢視相片或影片

瞭解如何播放相片、影片或語音備忘錄以及如何管理檔案。

啟動播放模式

檢視儲存在相機中的相片或播放儲存在相機中的影片和語音備忘錄。

1 按下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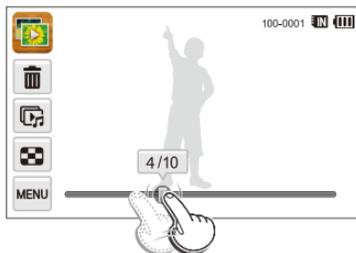
- 將顯示最近的檔案。
- 如果相機是關閉狀態，就會開啟並顯示最近的檔案。

 若要依類別檢視檔案，觸碰首頁螢幕上的 。（第 80 頁）

2 左右拖曳影像以移到另一個檔案。



- 若要快速跳過檔案，請將相機傾斜到您要快速翻閱檔案的方向。（第 78 頁）
- 也可以觸碰螢幕的左側或右側不放以快速跳過檔案。
- 您也可以左右拖曳滑桿以移到上一個或下一個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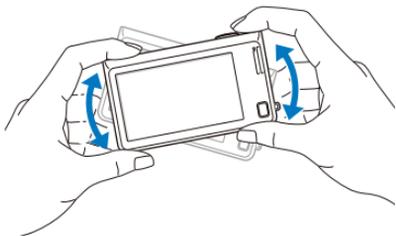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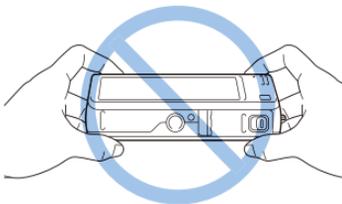
- 如果想要檢視儲存在內建記憶體中的檔案，請移除記憶卡。
- 相機無法正確播放尺寸不受支援的檔案，或是以其他相機拍攝的檔案。

檢視含有動作辨識的檔案

在播放模式中，您可以傾斜相機來檢視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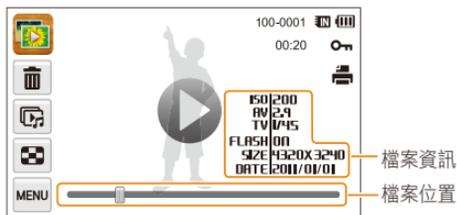


- 如果以螢幕與地面平行的方式握住相機，動作辨識可能不太起作用。



- 檢視相片時若以 90° 或 180° 旋轉相機，相機將會自動變更顯示相片的的方向。(第 108 頁)
- 若要停用動作辨識，觸碰 **MENU**，然後觸碰**動作檢視**旁的設定按鈕。

在播放模式中顯示



圖示	說明
	相片包含語音備忘錄
	播放影片 (第 86 頁) 或語音備忘錄 (第 87 頁)
100-0001	資料夾名稱 - 檔案名稱
00:20	影片長度
	受保護的檔案
	列印工單已設定 (DPOF)
	刪除檔案 (第 83 頁)
	播放幻燈片 (第 85 頁)
	以縮圖檢視檔案 (第 81 頁)



若要在螢幕上顯示檔案資訊，觸碰 **MENU**，然後觸碰**檔案資訊**旁的設定按鈕。

排名喜愛的臉孔

您可以排名或刪除喜愛的臉孔。只有相機中插入記憶卡後才能使用喜愛的臉孔功能。

- 在播放模式中，觸碰 **MENU** → **臉部清單**。
 - 在縮圖檢視或智慧相簿，觸碰 **MENU** → **臉部清單**。



- 若要變更臉孔的排名，觸碰 **★** → **是**，然後將臉孔拖曳到新的位置。



- 觸碰 **OK** 以儲存變更。
 - 若要刪除清單中的臉孔，依序觸碰 **★**、臉孔、**OK**。

 觸碰  可以只檢視臉部清單中最愛的臉孔。

以縮圖檢視智慧相簿中的檔案

依類別檢視檔案，例如：日期、臉孔、或檔案類型。

-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觸碰 **ALL** → 一個類別選項。



圖示	說明
ALL	檢視所有檔案。
	依儲存日期檢視檔案。
	依辨識的臉孔及最喜愛的臉孔檢視檔案。
	依檔案類型檢視檔案。

-  • 相機在開啟智慧相簿、變更類別或辨識檔案時，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 若刪除類別，類別中的所有檔案將會被刪除。

以翻頁效果檢視檔案

您可以在螢幕上用拖曳或輕彈手指的方式來翻閱檔案。您也可以運用翻頁效果來播放幻燈片。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觸碰一個主題。
- 3 左右拖曳影像以移到上一個或下一個檔案。



圖示	說明
	播放幻燈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觸碰螢幕可以暫停幻燈片放映、調整音量或變成靜音。• 觸碰  可以停止幻燈片放映。
	返回主題選擇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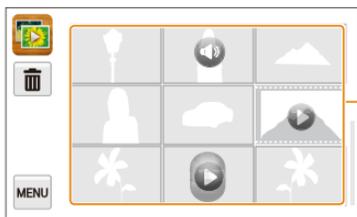
 使用翻頁效果時只能檢視相片。

以縮圖檢視檔案

掃描檔案縮圖。



在播放模式中，向左旋轉 **[變焦]** 以檢視縮圖（一次 9 個縮圖）。多向左旋轉 **[變焦]** 一次或兩次，可顯示更多縮圖（一次 16 或 36 個縮圖）。向右旋轉 **[變焦]** 可返回上一個檢視。



觸碰一個檔案能以全螢幕檢視。

圖示	說明
	刪除檔案
	相片包含語音備忘錄
	影片檔案
	語音備忘錄檔案

上下拖曳螢幕以移到上一頁或下一頁縮圖。

保護檔案

保護檔案免遭意外刪除。

- 1 在播放模式中，找出您要保護的檔案，然後觸碰 **MENU**。
- 2 觸碰**影像保護**旁的設定按鈕。



無法刪除或旋轉被保護的檔案。

刪除檔案

在播放模式中選擇要刪除的檔案。

刪除一個檔案

可選擇單一檔案，然後將其刪除。

- 1 在播放模式中，找出要刪除的檔案，然後觸碰 。
- 2 出現彈出式訊息時，請觸碰 **是**。



您也可以觸碰 **MENU** → **刪除** → **刪除** → **OK** → **是** 來刪除檔案。

刪除多個檔案

您可以選擇多個檔案，然後一起刪除。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 在縮圖檢視或智慧相簿，觸碰 。
- 2 選擇要刪除的檔案，然後觸碰 。
- 3 出現彈出式訊息時，請觸碰 **是**。



將檔案按照列類別排序時，刪除類別將會刪除類別中的所有檔案。

刪除所有檔案

可選擇全部檔案，然後同時刪除。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是**。
 - 在縮圖檢視或智慧相簿，觸碰 **MENU** → **刪除**。
- 2 選擇 **全部**，然後觸碰 **OK**。
- 3 出現彈出式訊息時，請觸碰 **是**。



您也可以觸碰 **MENU** → **刪除** → **全部** → **OK** → **是** 來刪除所有檔案。

將檔案複製到記憶卡

將內建記憶體中的檔案複製到記憶卡。

- 1 在播放模式中，觸碰 **MENU**。
 - 在縮圖檢視或智慧相簿，觸碰 **MENU** → **複製**。
- 2 觸碰 **複製**。
- 3 出現彈出式訊息時，請觸碰 **是**。

檢視相片

放大相片的一部分，或以幻燈片放映方式檢視相片。

放大相片



在播放模式中，向右旋轉 **[變焦]** 可以放大相片的一部分。向左旋轉 **[變焦]** 即可縮小。



拖曳螢幕以檢視相片的另一部分。

圖示	說明
	刪除檔案。
	裁剪相片（相機會將它另存為新檔）。
	返回原始檢視。
X2.1	縮放比例（最大縮放比例視相片解析度而有所不同）。



當您檢視由另一部相機所拍攝的相片時，縮放比例可能有所不同。

播放幻燈片

* 預設值

以幻燈片放映相片時套用效果或聲音。幻燈片放映功能不適用於影片或語音備忘錄。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2 觸碰 ，然後選取要納入幻燈片放映的相片。
 - 觸碰 選取全部。
 - 觸碰 取消選取。
 - 無法選擇影片檔案。
 - 最多可以選擇 2000 個檔案。
- 3 觸碰 **OK**。
- 4 觸碰 **MENU**，然後設定幻燈片放映效果。



圖示	說明
	播放模式： 設定是否要重複幻燈片放映。 (播放一次*、反覆播放)
	時間間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設定相片與下一張相片之間的時間間隔。 (1 秒*、3 秒、5 秒、10 秒)• 必須將效果選項設成 才能設定時間間隔。
	背景音樂： 設定背景音訊。 (關閉*、薄霧、水滴、詩意、迷幻、深秋)
	效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設定相片之間的場景變化效果。 (關閉*、寧靜、發光、放鬆、動感、甜美)• 選取 可取消效果。• 當您使用效果選項時，相片之間的時間間隔將會設成 1 秒。

- 5 觸碰 以啟動幻燈片放映。
 - 觸碰螢幕可暫停幻燈片放映。
 - 觸碰 可調整音量或轉成靜音。
 - 觸碰 可以停止幻燈片放映。

播放影片

在播放模式中，您可以檢視影片，然後擷取或修剪播放中影片的一部分。可以將擷取或修剪的片段另存新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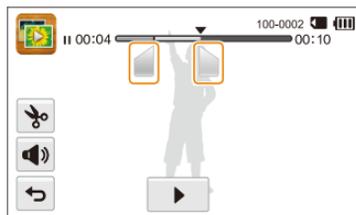
- 1 在播放模式中，找出影片，然後觸碰 。
- 2 檢視影片。



圖示	說明
	向後掃描。
	暫停或繼續播放。
	向前掃描。
	調整音量或變成靜音。
	回到播放模式。

裁剪影片

- 1 檢視影片時，在要開始剪輯的地方觸碰 。
- 2 觸碰  → 。
- 3 在要結束剪輯的地方觸碰 。
 - 也可以拖曳進度列上的滑桿以調整要裁切的畫面。



- 4 觸碰 。
- 5 出現彈出式訊息時，請觸碰 。



- 原始影片的長度應至少為 10 秒。
- 相機會將已編輯的影片另存新檔。

從影片擷取影像

- 1 檢視影片時，在要截圖的地方觸碰 **⏸**。
- 2 觸碰 **📷**。
- 3 出現彈出式訊息時，請觸碰 **是**。



- 所擷取影像的檔案大小將和原始影片一樣。
- 所擷取的影像會另存新檔。

播放語音備忘錄

聆聽語音備忘錄

- 1 在播放模式中，找出語音備忘錄，然後觸碰 **▶**。
- 2 聆聽語音備忘錄。



圖示	說明
◀◀	向後掃描。
⏸▶	暫停或繼續播放。
▶▶	向前掃描。
🔊	調整音量或變成靜音。
↶	回到播放模式。

播放相片附加的語音備忘錄

- 1 在播放模式中，找出包含語音備忘錄的相片，然後觸碰 。
- 2 聆聽語音備忘錄。



圖示	說明
	暫停或繼續播放。
	調整音量或變成靜音。
	回到播放模式。

編輯相片

瞭解如何編輯相片。



- 相機將已編輯的相片另存新檔。
- 當您編輯相片時，相機自動將相片轉換成較低解析度。您手動旋轉或調整大小的相片不會自動轉換成較低解析度。

調整相片尺寸

變更相片尺寸並將其另存為新檔。您可以設定相機開啟時所顯示的相片。

- 在播放模式中，找出相片，然後觸碰 **MENU**。
- 觸碰**調整影像尺寸大小**，然後選擇尺寸選項。
 - 選擇**開機畫面**儲存該相片為開機畫面。（第 105 頁）



- 觸碰 **OK** 即可儲存。



可用調整尺寸選項視相片的原始尺寸而異。

旋轉相片

- 在播放模式中，找出相片，然後觸碰 **MENU**。
- 觸碰**旋轉**，然後選擇旋轉選項。



- 觸碰 **OK** 即可儲存。



相機會覆蓋原始檔案。

套用智慧濾光片效果

在相片中套用特殊效果。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將顯示最近的檔案。
- 2 觸碰  → 相片。
- 3 觸碰  → **智慧濾光片**。
- 4 選擇濾光片。
 - 若要查看可用的濾光片選項，請參考第 69 頁。
 - 若要檢視原始相片，觸碰**之前**。
 - 若要檢視套用濾光片效果的相片，觸碰**之後**。



- 5 觸碰  以儲存變更。

調整您的相片

瞭解如何調整亮度、對比度、或飽和度或者如何校正紅眼效果。若相片中心較暗，可調為更亮些。相機將編輯的相片以新檔案儲存，但可能會將之轉換為較低解析度。



- 可以調整亮度、對比度，及飽和度並同時套用智慧濾光片效果。
- 無法同時套用 ACB、臉部潤飾，及紅眼消除效果。

調整亮度、對比度或飽和度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將顯示最近的檔案。
- 2 觸碰  → 相片。
- 3 觸碰  → 一個調整選項。

圖示	說明
	亮度
	對比度
	飽和度

4 左右拖曳滑桿或觸碰範例相片以調整選項。

- 若要檢視原始相片，觸碰**之前**。
- 若要檢視已調整的相片，觸碰**之後**。

5 觸碰  以儲存變更。

調整暗的對象 (ACB)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將顯示最近的檔案。

2 觸碰  → 相片。

3 觸碰  → **ACB**。

- 若要檢視原始相片，觸碰**之前**。
- 若要檢視已調整的檔案，觸碰**之後**。

4 觸碰  以儲存變更。

潤飾臉部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將顯示最近的檔案。

2 觸碰  → 相片。

3 觸碰  → **臉部潤飾**。

4 向左拖曳滑桿（較暗）或向右拖曳滑桿（較亮）或觸碰範例相片可調整膚色。

- 當滑桿向右移動時，膚色會變亮。
- 若要檢視原始相片，觸碰**之前**。
- 若要檢視已調整的檔案，觸碰**之後**。

5 觸碰  以儲存變更。

消除紅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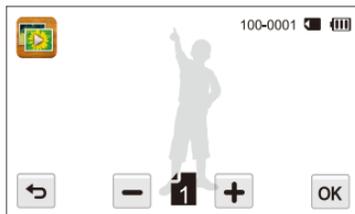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將顯示最近的檔案。
- 2 觸碰  → 相片。
- 3 觸碰  → **紅眼消除**。
 - 若要檢視原始相片，觸碰**之前**。
 - 若要檢視已調整的檔案，觸碰**之後**。
- 4 觸碰  以儲存變更。

建立列印順序 (DPOF)

選擇相片以列印並儲存列印選項到數位列印順序格式 (DPOF)。此資訊會儲存在記憶卡上的 MISC 資料夾中，以便在 DPOF 相容印表機上列印。

- 1 在播放模式中，找出相片，然後觸碰 。
- 2 觸碰 **DPOF**。

- 3 觸碰 **+/-** 可選擇列印份數，然後觸碰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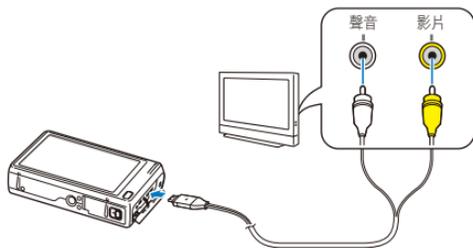


- 可攜帶記憶卡到沖印店能支援 DPOF (數位列印順序格式) 或者在家中直接經由 DPOF 相容印表機列印相片。
- 如果相片的尺寸比紙張更寬，則會裁切相片的左右邊緣。請確認您的相片尺寸與所選的紙張相容。
- 無法設定將 DPOF 選項用於內建記憶體所儲存的相片。

在電視或 HDTV 上檢視檔案

使用 AV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視，便可播放相片或影片。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觸碰**連線** → **視訊輸出**。
- 3 選擇本國或本地區的視訊信號輸出。（第 106 頁）
- 4 關閉相機和電視。
- 5 使用 AV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視。



- 6 打開電視，然後使用電視遙控器選擇影片輸出模式。

- 7 開啟相機。
 - 當連接至電視時，相機會自動進入播放模式。
- 8 使用相機的觸控式螢幕來檢視相片或播放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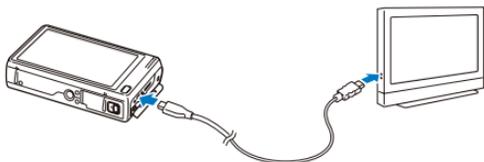


- 視電視機型而異，可能會看到數位雜訊或無法顯示影像的一部分。
- 依電視的設定，影像可能不會顯示在電視螢幕的中間位置。

在 HDTV 上檢視檔案

可以使用 HDMI 纜線在 HDTV 上檢視高畫質和未壓縮的相片或影片。大部分 HDTV 均支援 HDMI（高畫質多媒體介面）。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 HDMI Kit 套件手冊。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觸碰**連線** → **HDMI 大小**。
- 3 選取 HDMI 解析度。（第 107 頁）
- 4 關閉相機和 HDTV。
- 5 使用選購的 HDMI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 HDTV。



6 開啟相機。

- 若您有任何 Anynet+ 相容的三星 HDTV，HDTV 會自動開啟並顯示相機螢幕。
- 如果關閉 Anynet+，HDTV 將不會自動開啟。

7 使用相機或 HDTV 的遙控器來檢視檔案。



- 如果 HDTV 支援 Anynet+(CEC) 設定檔，請開啟相機的設定功能表中的 Anynet+（第 106 頁）以透過電視遙控器控制相機及電視。
- Anynet+ 讓您透過電視遙控器控制所有連接的 Samsung A/V 裝置。
- 相機連接到 HDTV 的時間會因使用的 microSD 或 microSDHC 卡的種類不同而異。速度較快的 microSD 或 microSDHC 卡不一定會有較快的 HDMI 傳輸速度，因為卡片的主要功能是加快拍攝期間的傳輸率。

將檔案轉移至 Windows 電腦

將檔案轉移至 Windows 電腦，然後使用 Intelli-studio 加以編輯，或上傳到網路。

要求

項目	要求
CPU	Intel Pentium 4, 3.2 GHz 或以上/ AMD Athlon™ FX 2.6 GHz 或以上
RAM	最小 512 MB RAM (建議 1 GB 或更大)
作業系統	Windows XP SP2、Windows Vista 或 Windows 7 (32 位元版本)
硬碟容量	250 MB 或更大 (建議 1 GB 以上)
其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D-ROM 光碟機• 1024 X 768 像素, 16 位元彩色顯示相容監視器 (建議 1280 X 1024 像素, 32 位元彩色顯示)• USB 2.0 連接埠• nVIDIA Geforce 7600GT 或更高版本/ ATI X1600 系列或更高版本• Microsoft DirectX 9.0c 或更高版本

* 程式可能無法正確的作業在 64-bit 版本的 Windows XP，
Windows Vista，以及 Windows 7。



- 這些需求只是參考建議。即使電腦符合這些需求仍可能無法正常運作，須視電腦的狀況而定。
- 如果電腦不符合要求，影片可能無法正確播放，或者可能需要更長時間來編輯影片。
- 在使用程式前，請安裝 DirectX 9.0c 或更高版本。
- 若要将相機以卸除式磁碟連接，您的電腦必須是 Windows XP、Windows Vista 或 Windows 7。(第 98 頁，第 100 頁)



對於因使用不合格電腦 (例如：組裝電腦) 造成的任何損害，
製造商概不負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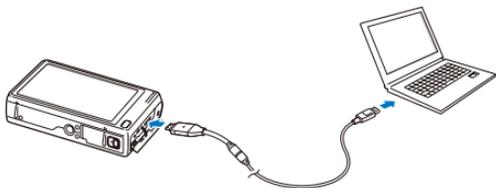
使用 Intelli-studio 傳輸檔案

使用 USB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時，便會自動啟動 Intelli-studio。

 使用 USB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後，電池將會開始充電。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觸碰**連線**，然後觸碰設定按鈕以開啟**電腦軟體**。
- 3 關閉相機。
- 4 使用 USB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必須將纜線帶指示燈 (▲) 的一端插入相機。如果纜線插反，可能會損壞檔案。製造商對於資料的損失概不負責。



5 開啟相機。

- 電腦會自動辨識相機，而 Intelli-studio 會自動啟動。

 如果將 USB 選項設為**選擇模式**，請在彈出式視窗中選擇**電腦**。

6 選取電腦的一個資料夾為終點資料夾，然後選取**是**。

- 儲存在相機中的新檔案，會自動傳輸到選擇的資料夾。
- 如果相機中沒有新檔案，將不會出現可供儲存新檔案的彈出式視窗。

 對於 Windows Vista 以及 Windows 7，從自動撥放視窗選取 **Run iStudio.exe** 以開始 Intelli-studio。

使用 Intelli-studio

Intelli-studio 是內建程式用來播放及編輯檔案。欲知詳情，從程式工具欄選擇說明 → 說明。



- 若要使用更多功能，例如：以範本新建幻燈片，選擇程式工具列上的**網路支援** → **更新 Intelli-studio** → **開始更新**以安裝完全版的 Intelli-studio。
- 可以透過選擇程式工具列上的**網路支援** → **為連接的裝置升級韌體** 以更新相機的韌體。
- 若在電腦上安裝了 Intelli-studio，該程式將會更快速的啟動。若要安裝程式，選擇**工具** → **在電腦上安裝 Intelli-studio**。
- 無法直接在相機上編輯檔案。編輯之前，請先將檔案傳輸至電腦上的資料夾。
- Intelli-studio 支援下列格式：
 - 影片：MP4（影片：H.264，音源：AAC）、WMV（WMV 7/8/9）、AVI（MJPEG）
 - 相片：JPG、GIF、BMP、PNG、TIFF



數字	說明
1	打開功能表。
2	顯示所選資料夾內的檔案。
3	切換到相片編輯模式。
4	切換到影片編輯模式。
5	切換到共享模式。(透過電子郵件傳送檔案,或將檔案上傳至 Flickr 或 YouTube 等網站)
6	放大或縮小清單內的縮圖。
7	選擇檔案類型。
8	在電腦上檢視所選資料夾內的檔案。
9	在連接的相機上顯示或隱藏檔案。
10	在相機上檢視所選資料夾內的檔案。
11	以縮圖或在地圖上檢視檔案。
12	瀏覽儲存於相機內的資料夾。
13	瀏覽儲存於電腦內的資料夾。
14	移動到前一個或下一個資料夾。
15	在地圖上列印檔案、檢視檔案,在我的資料夾內儲存檔案,或註冊臉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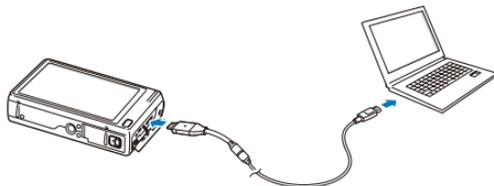
連接相機作為抽取式磁碟,以便傳輸檔案

可以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作為抽取式磁碟。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觸碰**連線**,然後觸碰設定按鈕以關閉**電腦軟體**。
- 3 關閉相機。
- 4 使用 USB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必須將纜線帶指示燈 (▲) 的一端插入相機。如果纜線插反,可能會損壞檔案。製造商對於資料的損失概不負責。



5 開啟相機。

- 電腦可自動辨識相機。



如果將 USB 選項設為**選擇模式**，請在彈出式視窗中選擇**電腦**。

6 在電腦上選擇**我的電腦** → **卸除式磁碟** → **DCIM** → **100PHOTO**。

7 將檔案拖曳或儲存到您的電腦。

中斷相機的連接 (Windows XP)

使用 Windows Vista 及 Windows 7，中斷相機連接的方式類似。

- 1 如果相機的狀態燈在閃爍，請待其停止。
- 2 在電腦畫面右下方的工具欄按一下 。



- 3 按一下彈出式訊息。
- 4 按一下指示可安全移除的訊息方塊。
- 5 拆掉 USB 纜線。



若是 **Intelli-studio** 仍在執行中，相機可能沒有安全的停用。在中斷相機的連接之前，請先結束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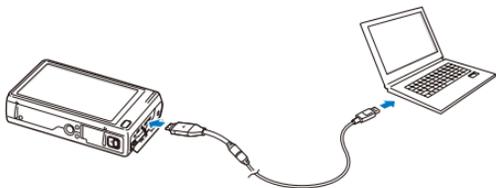
將檔案轉移至 Mac 電腦

將相機連接到 Macintosh 電腦之後，該電腦會自動辨識此裝置。可以直接將檔案從相機轉移至電腦，而不必安裝任何程式。

 支援 Mac OS 10.4 或更新版本。

1 利用 USB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 Macintosh 電腦。

 必須將纜線帶指示燈 (▲) 的一端插入相機。如果纜線插反，可能會損壞檔案。製造商對於資料的損失概不負責。



2 開啟相機。

- 電腦會自動辨識相機，並顯示抽取式磁碟圖示。

 如果將 USB 選項設為**選擇模式**，請在彈出式視窗中選擇**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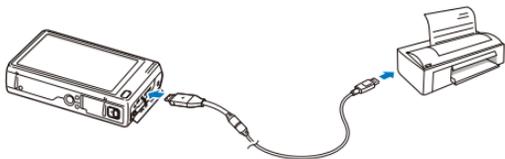
3 按兩下抽取式磁碟圖示。

4 將檔案拖曳或儲存到您的電腦。

使用 PictBridge 相片印表機列印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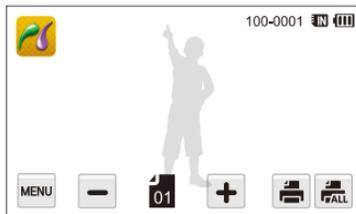
將相機直接連接到 PictBridge 相容印表機，以列印相片。

-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 2 觸碰 **連線** → **USB** → **印表機**。
- 3 開啟印表機，然後使用 USB 纜線將相機與印表機連接在一起。



- 4 如果相機關閉，按 **[電源]** 或 **[播放]** 以開啟。
 - 印表機會自動識別相機。
- 5 選擇要列印的檔案。
- 6 觸碰 **+/-** 選取列印份數。
 - 若要設定印表機選項，請觸碰 **MENU**。（第 102 頁）

- 7 觸碰  即可列印。
 - 觸碰  即可列印所有相片。



- 8 出現彈出式視窗時，請觸碰 **是** 開始列印。
 - 若要取消列印，觸碰彈出式視窗上的 **取消**。

配置列印設定

按下 **MENU** 以配置列印設定。



圖示	說明
	尺寸 ：設定列印尺寸。
	版面設計 ：設定要列印在單張紙上的相片數目。
	印製類型 ：設定紙張類型。
	畫質 ：設定列印畫質。
	日期 ：設定列印日期。
	檔名 ：設定列印檔名。
	重新設定 ：將設定重設為預設值。

有些印表機不支援某些選項。

設定

請參閱配置相機設定的選項。

設定功能表	104
存取設定功能表	104
聲音	105
顯示	105
連線	106
一般	107

設定功能表

瞭解如何配置相機的設定。

存取設定功能表

1 在首頁螢幕上，觸碰 。

2 觸碰功能表。



圖示	說明
	聲音 ：設定相機的各種聲音與音量。(第 105 頁)
	顯示 ：自訂螢幕設定。(第 105 頁)
	連線 ：設定連線選項。(第 106 頁)
	一般 ：更改相機系統設定，例如：記憶體格式及預設檔名。(第 107 頁)

3 觸碰一個項目。



4 選擇選項，然後觸碰 **OK**。



5 觸碰  以回到上一個畫面。

聲音

* 預設值

項目	說明
音量	設定任何聲音的音量。(關閉、低、中*、高)
蜂鳴聲	設定當觸碰螢幕或切換模式的時候發出聲音。 (關閉、開啟*)
快門聲	設定當按下快門的時候發出聲音。 (關閉、1*、2、3)
開機聲音	設定當開機的時候發出聲音。 (關閉*、1、2、3)
AF 聲	設定當按下一半快門按鈕時發出聲音。 (關閉、開啟*)

顯示

* 預設值

項目	說明
開機畫面	<p>設定相機開啟時要顯示的開機畫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閉*：不顯示開機畫面。 • 商標：顯示內建記憶體中儲存的預設影像。 • 使用者影像：顯示自訂影像。(第 89 頁) <p> 相機一次將僅在內部記憶體中保存一個使用者影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選擇新相片作為使用者影像或重新設定相機，相機將刪除當前影像。
指引	<p>設定協助組合場景的格線。 (2 X 2*、3 X 3、X、+)</p>
顯示亮度	<p>調整螢幕亮度。(自動、暗、普通、明亮*)</p> <p> 播放模式已固定使用普通亮度，即使選擇自動也是如此。</p>
快速檢視	<p>設定在回到拍攝模式之前檢閱捕獲的影像的持續時間。(關閉、0.5 秒*、1 秒、3 秒)</p>

* 預設值

項目	說明
省電功能	<p>如果在 30 秒內沒有執行任何作業，相機會自動切換至省電模式。（關閉*、開啟）</p> <p> • 在省電功能模式下，按下 [電源] 按鈕以外的其他按鈕可恢復相機的使用。</p> <p>• 就算沒有設定省電模式，螢幕在操作完畢後的 30 秒將會變暗以節省電池。</p>

連線

* 預設值

項目	說明
視訊輸出	<p>根據所在的區域來設定影片信號輸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NTSC*：美國、加拿大、日本、韓國、台灣、墨西哥 • PAL（僅支援 BDGHI）：澳大利亞、奧地利、比利時、中國、丹麥、英國、芬蘭、德國、義大利、科威特、馬來西亞、荷蘭、紐西蘭、挪威、新加坡、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國
Anynet+ (HDMI-CEC)	<p>設定當連接到支援 Anynet+(CEC) 的 HDTV 時是否透過電視遙控器控制相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閉：不使用 HDTV 遙控器來檢視檔案。 • 開啟*：使用 HDTV 遙控器來控制相機。

* 預設值

項目	說明
HDMI 大小	<p>設定當 HDTV 透過 HDMI 纜線播放檔案時的相片解析度。 (NTSC : 1080i*、720p、480p/PAL : 1080i*、720p、576p)</p> <p> • 如果 HDTV 不支援所選的解析度，則 HDTV 會自動選擇下一個較低的解析度。 • 如果選取 480p 或 576p，當相機連接到電視時，將無法使用播放功能表及智慧相簿。</p>
USB	<p>選擇在以 USB 纜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腦或印表機後的操作模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腦*：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來傳輸檔案。 • 印表機：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來列印檔案。 • 選擇模式：在連接相機與裝置後手動選擇 USB 模式。
電腦軟體	<p>設定當相機連接到電腦時自動啟動 Intelli-studio。(關閉、開啟*)</p>

一般

* 預設值

項目	說明
Language	設定顯示文字的語言。
世界時區	設定您所在地的世界時區。當您出國時，觸碰 造訪地 ，然後觸碰適合的時區。
日期/時間設定	設定日期與時間。
日期類型	設定日期格式。(年/月/日、月/日/年、日/月/年、關閉*)

項目	說明
檔案編號	<p>指定如何命名檔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重新設定：設定在插入新的記憶卡、格式化記憶卡或刪除所有檔案時，檔案號碼從 0001 開始。 • 連續*：設定在插入新的記憶卡、格式化記憶卡或刪除所有檔案時，檔案號碼跟隨在前一個檔案號碼後面。 <p> • 第一個資料夾的預設名稱為 100PHOTO，而第一個檔案的預設名稱則為 SAM_0001。</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檔案號碼從 SAM_0001 逐一增加到 SAM_9999。 • 資料夾號碼從 100PHOTO 逐一增加到 999PHOTO。 • 一個資料夾中可以儲存的檔案數目上限為 9999。 • 相機會根據「相機檔案系統」(DCF) 標準的「設計」規則來定義檔名。如果您故意變更檔案的名稱，則相機可能無法播放這些檔案。
自動旋轉	<p>設定在旋轉相機時自動旋轉相片。 (關閉、開啟*)</p>

* 預設值

項目	說明
記錄	<p>設定是否要在拍攝的相片上顯示日期及時間。 (關閉*、日期、日期與時間)</p> <p> • 日期與時間將顯示在相片的右下角。</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些印表機型號可能無法正確列印日期與時間。
自動省電功能	<p>設定相機經過一段時間沒有執行任何操作後會自動關閉。(關閉、1分、3分*、5分、10分)</p> <p> • 更換電池時設定不會發生變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當相機連接電腦或印表機、播放幻燈片或影片及錄製語音備忘錄時，並不會自動關閉。
AF 對焦輔助燈	<p>設定在黑暗場所中自動開啟閃光，以協助對焦。 (關閉、開啟*)</p>

* 預設值

* 預設值

項目	說明
格式化	<p>格式化內建記憶體及記憶卡（格式化會刪除所有檔案，包括受保護的檔案）。（是、否）</p> <p> 如果使用其他品牌的相機、記憶卡讀取器或電腦格式化的記憶卡，會發生錯誤。在使用記憶卡拍攝相片之前，請在相機中格式化記憶卡。</p>
重新設定	<p>重新設定功能表及拍攝選項（將不會重設日期與時間、語言及影片輸出設定）。（是、否）</p> <p> 也可以觸碰首頁螢幕上的  以重設設定。</p>

附錄

瞭解錯誤訊息、規格以及維護的相關資訊。

錯誤訊息	111
相機維護	112
清潔相機	112
使用或存放相機	113
關於記憶卡	114
關於電池	116
在聯絡服務中心之前	120
相機規格	123
詞彙	127

錯誤訊息

出現下列錯誤訊息時，請嘗試這些補救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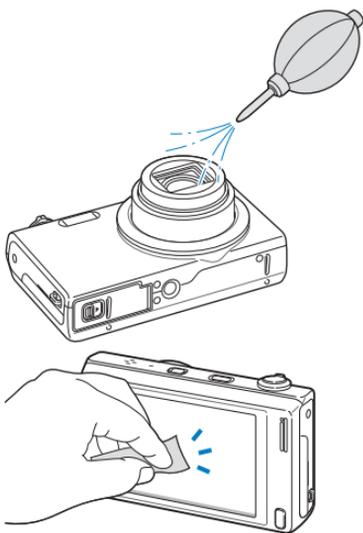
錯誤訊息	建議的補救方法
記憶卡錯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啟。• 移除記憶卡並重新插入。• 格式化記憶卡。
不支援記憶卡。	相機不支援插入的記憶卡。插入 microSD，或 microSDHC 記憶卡。
DCF Full Error	檔名不符合 DCF 標準。將記憶卡上的檔案傳輸到電腦，然後格式化記憶卡。
檔案錯誤	刪除損壞的檔案或聯絡服務中心。
不支援檔案系統。	相機不支援插入記憶卡的 FAT 檔案結構。請格式化相機上的記憶卡。
電池電量不足	插入已充電的電池或將電池重新充電。
記憶體已滿	刪除不需要的檔案或插入新的記憶卡。
無影像檔案	拍照或插入包含相片的記憶卡。

相機維護

清潔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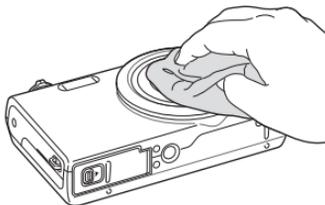
相機鏡頭和觸控式螢幕

使用氣刷來清除灰塵，並使用軟布來輕擦鏡頭。如果仍有灰塵，請在清潔紙上塗上鏡頭清潔液，然後輕輕擦拭。



機身

以軟的乾布輕擦。



- 切勿使用苯、稀釋劑或酒精來清潔裝置。這些溶劑可能會損壞相機或導致相機出現故障。
- 請勿壓鏡頭蓋，也不要對鏡頭蓋使用氣刷。

使用或存放相機

不適合使用或存放相機的地方

- 避免將相機曝露於極度低溫或極度高溫的環境下。
- 避免在極度潮濕或濕度變化劇烈的地方使用相機。
- 避免將相機暴露於直射日光下，或將相機存放在高溫、通風較差的地方，例如：夏季的車廂內。
- 保護相機和螢幕不受到衝擊、粗暴的處理或過度震動，以避免嚴重損壞。
- 避免在多塵、骯髒、潮濕或通風不良的地方使用或存放相機，以避免對可動零件或內部組件造成損壞。
- 請勿在燃料、易燃物或可燃化學物品附近使用相機。
請勿在放置相機或其配件的同一空間儲存或攜帶可燃液體、氣體或爆裂物。
- 請勿將相機存放在有樟腦丸的地方。

在沙灘或海岸邊使用相機

- 在沙灘或其他類似區域使用相機時，請保護相機免於遭到沙塵侵害。
- 相機不防水。請勿用溼的手拿電池、轉換器，或記憶卡。用溼的手拿相機會造成相機損壞。

長時間存放相機

- 如果要長時間存放相機，請將相機置於裝有像是矽膠的吸收性材質的密封容器內。
- 若要長時間存放相機，請取出電池。安裝的電池經過一段時間後可能會漏液或腐蝕，從而對相機造成嚴重損壞。
- 經過一段時間後，未使用的電池會放電，使用之前必須重新充電。

在潮濕環境下謹慎使用相機

相機從寒冷的環境轉到溫暖的環境中時，鏡頭或內部零件上會形成霧化。在這種情況下，請關閉相機並等候至少 1 小時。如果記憶卡上形成霧化，請從相機中移除記憶卡並等到所有水氣蒸發後再安裝回相機內。

其他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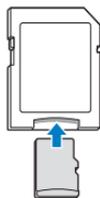
- 切勿以吊帶晃動相機。可能會對自身或他人造成傷害或相機損壞。
- 切勿為相機著色上漆，因為漆料可能阻塞可動零件並導致相機無法正常運作。
- 不使用相機時請關閉相機。
- 相機是由精密零件組成。請避免相機受到碰撞。
- 不使用相機時，請將相機置於相機套內以防相機受到外力損壞。使相機遠離沙子、尖銳器具或硬幣進而保護相機不受摩擦。
- 請勿將鏡頭暴露在直射陽光之下，因為這可能會使影像感應器褪色或導致其出現故障。
- 避免鏡頭上留下指紋或被刮傷。使用柔軟、乾淨、無屑的鏡頭布清潔鏡頭。
- 相機如果受到外力碰撞將會關機。這是為了保護記憶卡。重新開機可再次使用相機。
- 使用相機時，機體可能會變熱。這是正常現象，不會影響相機壽命或性能。
- 在低溫下使用相機時，開機可能需要一些時間，顯示的顏色可能會暫時改變，或是可能會出現殘像。這些情況不是故障現象，當回到常溫狀態下時，相機將會自動修復。
- 相機外部的漆料或金屬，可能會讓皮膚敏感的人產生過敏、皮膚發癢、長濕疹或腫脹。如果您發生上述任一症狀，請立即停止使用相機並看醫生。

- 請勿將外物插入相機的任何隔層、插槽或存取口。由於不正確使用而導致的損壞不在保固範圍之內。
- 請勿讓不合格的人員維修相機或嘗試自行維修相機。因不合格維修而導致的任何損壞不在保固範圍之內。

關於記憶卡

支援的記憶卡

相機支援 **microSD**（安全數位）或 **microSDHC**（安全數位擴充容量）記憶卡。



若要以電腦或記憶卡讀卡機讀取資料，將記憶卡插入記憶卡轉換器。

記憶卡容量

記憶體容量可能有所不同，視拍攝環境或拍攝條件而定。下列容量以 1 GB microSD 卡為基礎：

	尺寸	超高畫質	高畫質	一般畫質	每秒30格	每秒15格
相片		122	240	353	-	-
		137	267	391	-	-
		163	320	471	-	-
		166	323	469	-	-
		319	607	858	-	-
		522	954	1336	-	-
		742	1336	1878	-	-
		1582	2505	3006	-	-
* 影片		-	-	-	約 13' 08"	約 22' 57"
	1280	-	-	-	約 14' 55"	約 25' 54"
	640	-	-	-	約 34' 55"	約 65' 40"
	320	-	-	-	約 134' 34"	約 231' 14"

* 如果使用變焦，則可錄製時間可能有所不同。連續錄製數部影片，以決定總錄製時間。

使用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 以正確方向插入記憶卡。以錯誤方向插入記憶卡可能損害相機與記憶卡。
- 請勿使用已被其他相機或電腦格式化的記憶卡。請用您的相機重新格式化記憶卡。
- 插入或移除記憶卡時，請關閉相機。
- 輔助燈閃爍時，不要移除記憶卡或關閉相機，這可能會損壞您的資料。
- 記憶卡的使用壽命到期時，您無法在記憶卡上再儲存任何相片。請使用新的記憶卡。
- 請勿向下彎曲記憶卡或使其承受重大衝擊或壓力。
- 避免在強力磁場附近使用記憶卡。
- 避免在高溫、高度潮濕或有腐蝕性物質的地方使用或存放記憶卡。
- 避免記憶卡接觸到液體、污垢或外物。如果記憶卡弄髒了，請在將記憶卡插入相機之前用軟布擦拭乾淨。
- 切勿讓記憶卡或記憶卡插槽接觸到液體、灰塵或外部異物。否則可能會使記憶卡或相機發生故障。

- 攜帶記憶卡時，使用小盒子來防止釋放靜電。
- 將重要資料傳輸到其他媒體，例如：硬碟、CD 或 DVD。
- 如果長時間使用相機，記憶卡可能會變熱。這是正常現象並不表示相機故障。



製造商對於資料的損失概不負責。

關於電池

僅使用三星核准的電池。

電池規格

規格	說明
型號	BP85A
類型	鋰離子電池
電池容量	850 mAh
電壓	3.7 V
充電時間* (相機關閉時)	約 180 分鐘

* 連接電腦的充電可能會需要更長時間。

電池壽命

平均拍攝時間/相片數目		測試條件 (電池充滿電時)
相片	約 90 分鐘/ 約 180 張相片	測量的條件為：在P 模式、在黑暗中、解析度 10m、高畫質畫質、OIS 開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將閃光燈選項設定為強制、單張拍攝、縮放。2. 將閃光燈選項設定為關閉、單張拍攝、縮放。3. 執行第 1 步驟與第 2 步驟 30 秒，並重複 5 分鐘。然後關閉相機 1 分鐘。4. 重複步驟 1 到 3。
影片	約 80 分鐘	在 1280 X 720 HQ 解析度及每秒30 格設定下拍攝影片。

- 以上數據是根據三星標準測得，可能會因實際用法而異。
- 連續錄製數部影片，以決定總錄製時間。

電池電量不足訊息

當電池完全放電時，電池圖示會變成紅色，並出現「**電池電量不足**」訊息。

使用電池的注意事項

- 避免將電池或記憶卡暴露在極冷或極熱的溫度下（低於 0 °C/32 °F 或高於 40°C/104°F）。極端的溫度會減少電池的充電容量，並會導致記憶卡出現故障。
- 如果長時間使用相機，電池槽附近可能會變熱。這不會影響相機的正常使用。
- 要從插座拔出插頭時，請勿拉扯電源線，這樣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在 0 °C/32 °F 以下的溫度，電池容量及壽命可能會減少。
- 電池容量在低溫條件下可能會減少，但如果回到常溫環境，電池容量將會回到正常範圍。

使用電池的注意事項

保護電池、充電器和記憶卡不受到損壞

避免電池接觸到金屬物體，因為這會在電池的正負極之間建立連接，從而導致電池暫時性或永久性損壞，甚至造成火災或觸電。

電池充電的注意事項

- 如果指示燈不亮，請確定電池是否正確插入。
- 如果充電時相機開啟，電池可能無法完全充電。先關閉相機然後再充電。
- 不要在充電時使用相機。可能導致火災或觸電。
- 要從插座拔出插頭時，請勿拉扯電源線，這樣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至少等充電 10 分鐘後再開啟相機。
- 如果在電量稀少時連接外部電源，使用高耗能的功能可能會導致相機關機。請重新將電池充電以正常使用相機。

- 使用閃光燈或錄製影片將很快耗盡電池的電力。將電池充電，直到指示燈變成綠色。
- 如果指示燈閃黃燈或沒有亮，請重新連接纜線，或移除電池，並重新插入。
- 如果在纜線過熱或溫度過高時對電池充電，指示燈可能會變為黃色。當電池溫度降低時，將會開始充電。
- 對電池進行過度充電可能會縮短電池壽命。充電完成後，中斷纜線與相機的連接。
- 請勿彎曲交流電纜線或在上面放置較重的物件。這樣做會損壞纜線。

連接電腦充電時的注意事項

- 只使用提供的 USB 纜線。
- 出現下列情況時，電池可能無法充電：
 - 使用 USB 集線器
 - 其他 USB 裝置已連接到電腦
 - 纜線連接到電腦正面的連接埠
 - 電腦的 USB 連接埠不支援電源輸出標準 (5 V, 500 mA)

小心處理與處置電池和充電器

- 切勿將電池投入火中。處置廢電池時，請遵循所有當地法規。
- 切勿將電池或相機放在加熱裝置上或放入其中，例如微波爐、瓦斯爐或電熱器。電池過熱時可能會爆炸。



如果電池處理不慎或不當，則可能會發生人身傷害或身亡。為安全起見，請遵循指示以適當地處理電池：

- 如果處理不當，電池可能會起火燃燒或爆炸。如果發現電池有任何變形、碎裂或其他異常情況，請立即停止使用電池並聯絡服務中心。
- 僅使用製造商推薦的原廠電池充電器及轉接器，並僅使用此使用手冊所述方法對電池充電。
- 切勿將電池放在加熱裝置附近或暴露在極度溫暖的環境中，例如：夏季的密閉車廂內部。
- 切勿將電池放在微波爐中。
- 避免在溫熱潮濕地方（例如：溫泉浴場或淋浴間）存放或使用電池。
- 切勿長期將裝置放在易燃物體的表面，例如：寢具、地毯或電熱毯。
- 裝置開啟時，切勿將裝置長期放在任何密閉空間中。
- 切勿讓電池端子接觸到金屬物體，例如：項鍊、銅板、鑰匙或手錶。
- 僅使用製造商推薦的原廠鋰離子替換電池。

- 請勿拆解電池或使用尖銳物體刺穿電池。
- 避免讓電池承受高壓或破裂力。
- 避免讓電池遭受大力撞擊，例如：從高處掉落到地上。
- 請勿讓電池處於 60 ° C (140 ° F) 或以上溫度的環境。
- 請勿讓電池接觸濕氣或液體。
- 請勿讓電池處於過熱環境中，例如：陽光、火災或類似情況。

廢棄處理規範

- 請小心處理電池。
- 請勿焚燒電池。
- 廢棄法規隨國家或地區而異。請依照當地政府或行政區法規丟棄電池。

電池充電規範

僅依據本使用手冊所述方法對電池充電。如果充電方式不正確，電池可能會起火燃燒或爆炸。

在聯絡服務中心之前

如果在使用相機時遇到麻煩，請在聯絡服務中心之前，嘗試以下疑難排解程序。如果已嘗試建議的解決方案，但是裝置仍然有問題，請聯絡當地經銷商或服務中心。



當將相機放在服務中心時，確保同時留下其它導致發生故障的元件。例如：記憶卡和電池。

狀況	建議的補救方法
無法開啟相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確定已插入電池。• 確定已正確插入電池。（第 16 頁）• 為電池充電。
電源突然關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電池充電。• 相機可能處於省電模式。（第 108 頁）• 相機可能關閉，以防止記憶卡由於相機碰撞而遭到損壞。重新開啟相機。
相機很快失去電池電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低溫（低於 0 °C/32 °F）下，電池會更快失去電力。將電池放入口袋來保溫。• 使用閃光燈或錄製影片將很快耗盡電池的電力。需要時請重新充電。• 電池屬於消耗品，用久了之後必須更換。如果電池可用時間銳減，請購買新的電池。

狀況	建議的補救方法
無法拍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記憶卡沒有空間。刪除不需要的檔案或插入新的記憶卡。• 格式化記憶卡。• 記憶卡毀損。購買新的記憶卡。• 確定已開啟相機。• 為電池充電。• 確定已正確插入電池。
相機當機	移除電池並重新插入。
相機變熱	使用相機時，機體可能會變熱。這是正常現象，不會影響相機壽命或性能。
閃光燈無法運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閃光燈選項可能設為關閉。（第 53 頁）• 在某些模式下無法使用閃光燈。

狀況	建議的補救方法
閃光燈無預期的閃光	閃光燈可能由於靜電而開啟。 相機並未故障。
日期與時間不正確	在顯示設定中設定日期與時間。 (第 107 頁)
觸控螢幕或按鈕無法運作	移除電池並重新插入。
相機螢幕反應異常	若在極低溫環境下使用相機，則會導致相機螢幕出現故障或顯色異常。為使相機螢幕效能更為出色，請在常溫下使用相機。
記憶卡發生錯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閉相機然後重新開啟。 移除記憶卡並重新插入。 格式化記憶卡。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記憶卡的注意事項」。(第 115 頁)
無法播放檔案	如果變更檔案的名稱，相機將無法播放該檔案 (檔案的名稱應符合 DCF 標準)。如果遇到這種狀況，請在電腦上播放檔案。

狀況	建議的補救方法
相片模糊不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確定設定的對焦選項適合於近拍。 (第 56 頁) 確定相機鏡頭乾淨。如果不乾淨，請清潔鏡頭。(第 112 頁) 確定拍攝對象位於閃光燈範圍內。 (第 123 頁)
相機的色彩不符合實際拍攝環境	不正確的白平衡會產生不真實的色彩。選擇適合光源的白平衡選項。 (第 66 頁)
相片太亮	相片過度曝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閉閃光燈。(第 53 頁) 調整 ISO 感光度。(第 55 頁) 調整曝光值。(第 64 頁)
相片過暗	相片曝光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啟閃光燈。(第 53 頁) 調整 ISO 感光度。(第 55 頁) 調整曝光值。(第 64 頁)

狀況	建議的補救方法
電視不顯示相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確定相機已透過 A/V 纜線正確地連接到電視。• 確定記憶卡中包含相片。
電腦無法辨識相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確定 USB 纜線連接正確。• 確定相機已開啟。• 確定正在使用支援的作業系統。
傳送檔案時，電腦中斷與相機的連接	靜電可能妨礙檔案傳輸。中斷與 USB 纜線的連接並重新連接。
您的電腦無法播放影片	影片可能無法在某些播放程式中播放。若要播放相機所拍攝的影片檔案，請在電腦上安裝並使用 Intelli-studio。 (第 96 頁)

狀況	建議的補救方法
Intelli-studio 無法正常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結束 Intelli-studio 並重新啟動程式。• 無法在 Macintosh 電腦上使用 Intelli-studio。• 確定電腦軟體已在設定功能表中設為開啟。(第 107 頁)• 視電腦的規格與環境而定，程式可能不會自動啟動。在這種情況下，按一下電腦上的開始 → 我的電腦 → Intelli-studio → iStudio.exe。

相機規格

影像感應器

類型	1/2.3" (約 7.76 公釐) CCD
有效像素	約 1400 萬像素
總像素	約 1640 萬像素

鏡頭

焦距	Schneider-KREUZNACH 焦距 = 4.0-48.0 公釐, 焦距 = 3.5 公釐 (相當於 35 公釐菲林相機: 24 公釐 - 288 公釐、 21 公釐)
最大光圈範圍	• F2.9 (W)-F5.9 (T) (焦距 = 4.0-48.0 公釐) • F3.4 (W) (焦距 = 3.5 公釐)
數位變焦	• 靜態影像模式: 1.0X-5.0X (光學變焦 x 數位變焦: 60.0X) • 播放模式: 1.0X-13.5X

顯示器

類型	TFT LCD
特性	3.5" (8.9 公分) 寬螢幕 1152K 全觸控式面板

對焦

類型	TTL 自動對焦 (多重AF、中心AF、智慧臉部識別、 臉部偵測 AF、智慧觸控對焦、單觸拍攝 AF)		
範圍		廣角 (W)	長焦 (T)
	一般 (AF)	80 公分 - 無限遠	150 公分 - 無限遠
	近拍	6 公分 - 80 公分	100 公分 - 200 公分
	自動近拍	6 公分 - 無限遠	100 公分 - 無限遠

快門速度

- 輕鬆拍攝: 1/8-1/2000 秒
- P 模式: 1-1/2000 秒
- 夜景拍攝: 8-1/2000 秒

曝光

控制	程式 AE
測光	多點測光、單點測光、中心側重、臉部偵測
補正	±2EV (1/3 EV 步階)
ISO	自動、ISO 80、ISO 100、ISO 200、ISO 400、 ISO 800、ISO 1600、ISO 3200 (最高 3M)

相機規格

閃光燈	
模式	自動、紅眼、強制、慢速同步、關閉、紅眼消除
範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廣角：0.2 公尺-3.45 公尺 (ISO 自動)• 長焦：1.0 公尺-1.7 公尺 (ISO 自動)
充電時間	約 4 秒
減少晃動	
OIS (光學影像穩定器)	
效果	
相片拍攝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智慧濾光片 (相片)：一般、微縮、暈映、柔焦、舊膠捲 1、舊膠捲 2、半色調網點、素描、魚眼、除霧、古典、復古、負片、(使用者自訂)• 影像調整：清晰度、對比度、飽和度
影片拍攝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調色盤效果錄製：調色盤效果 1、調色盤效果 2、調色盤效果 3、調色盤效果 4• 智慧濾光片 (短片)：一般、微縮、暈映、半色調網點、素描、魚眼、除霧、古典、復古、負片、(使用者自訂)

白平衡

自動白平衡, 太陽光, 陰天, 日光燈高, 日光燈低, 燈泡, 使用者自定

日期記錄

日期與時間、日期、關閉

拍攝

相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模式：輕鬆拍攝 (相片)*、超寬拍攝, 近距拍攝, P 模式, 自拍器拍攝, 單觸拍攝, 智慧濾光片, 神奇相框拍攝, 拍攝物加亮, 美顏拍攝, 夜景拍攝• 輕鬆拍攝：近拍、近拍文字、人像、白平衡、風景、動作、腳架、夜景、夜景人像、背光、背光人像、藍天、夕陽天空、近拍色彩、自然綠色、煙火• 驅動：單張、連拍、超高速、AEB• 自拍器：關閉、2 秒、10 秒、雙重
----	---

影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模式：輕鬆拍攝（短片）*、HD 短片錄製、SD 短片錄製、智慧濾光片（短片）、調色盤效果錄製 • *輕鬆拍攝*：風景、藍天、自然綠色、夕陽天空、動作 • 格式：MP4（H.264）（最長錄製時間：20 分） • 大小：1280 X 720 HQ、1280 X 720、640 X 480、320 X 240 • 張數/秒：每秒30 格、每秒15 格 • 語音：無聲變焦開啟、無聲變焦關閉、靜音 • OIS：開啟、關閉 • 影片編輯（內建）：錄製時暫停、靜態影像截圖、時間裁剪
播放	
類型	<p>單張影像、縮圖、含音樂與效果的多媒體幻燈片播放、短片剪輯、智慧相簿*、雜誌風格</p> <p>*智慧相簿類別：類型、日期、臉部</p>
編輯	<p>調整影像尺寸大小、旋轉、影像調整、修剪、智慧濾光片</p>

效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影像調整：臉部潤飾、亮度、飽和度、對比度、紅眼消除、ACB • 智慧濾光片：一般、微縮、暈映、柔焦、舊膠捲 1、舊膠捲 2、半色調網點、素描、魚眼、除霧、古典、復古、負片、使用者自訂
語音錄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語音錄製（最長 10 小時） • 相片中的語音備忘錄（最長 10 秒） 	
儲存	
媒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內建記憶體：約 10 MB • 外接記憶體（選購）：microSD 卡（最大 2 GB 保證），microSDHC 卡（最大 8 GB 保證） <p>內建記憶體容量可能不符合這些規格。</p>
檔案格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DCF、EXIF 2.21、DPOF 1.1、PictBridge 1.0 • 靜態影像：JPEG（DCF） • 短片剪輯：MP4（影片：MPEG-4.AVC/H.264、音源：AAC） • 聲音檔案：WAV

相機規格

影像尺寸	對於 1 GB microSD：相片數				
		超高畫質	高畫質	一般畫質	
	 4m	4320 X 3240	122	240	353
	 12m	4320 X 2880	137	267	391
	 10m	4320 X 2432	163	320	471
	 10M	3648 X 2736	166	323	469
	 5m	2592 X 1944	319	607	858
	 3m	1984 X 1488	522	954	1336
	 12M	1920 X 1080	742	1336	1878
	 1m	1024 X 768	1582	2505	3006
這些數據是在三星的標準條件下測得，可能會隨拍攝條件和相機設定而改變。					
介面					
數位輸出接頭	USB 2.0				
聲音輸入/輸出	內建喇叭（單聲道）、麥克風（單聲道）				
影片輸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V：NTSC、PAL（可選擇）• HDMI 1.4：NTSC、PAL（可選擇）				

直流電輸入接頭	20 針、4.2 V
電源	
充電電池	鋰離子電池（BP85A，850 mAh）
電源可能視您所在地區而不同。	
尺寸（寬 X 高 X 長）	
100.9 X 59.35 X 22.4 公釐（不含突起處）	
重量	
174 g（不含電池和記憶卡）	
操作溫度	
0-40 ° C	
操作濕度	
5-85 %	
軟體	
Intelli-studio	

為了使效能更佳化，規格可能有所變更，恕不通知。

詞彙

ACB (自動對比度平衡)

如果拍攝對象背光，或拍攝對象與背景間有強烈對比，本功能會自動改善影像的對比度。

AEB (自動包圍曝光)

本功能會自動拍攝幾張不同曝光度的相片，以幫助您拍攝出最佳曝光的相片。

AF (自動對焦)

本系統會自動將相機鏡頭對焦至拍攝對象。相機會透過對比度自動對焦。

光圈

光圈控制進入相機感應器的光量。

相機晃動 (模糊)

如果在快門打開時移動相機，整個影像將會變的模糊。通常發生於快門速度較慢時。可藉由提高感光度、使用閃光燈，或使用較快的快門速度來避免相機晃動。或者，使用腳架、DIS 或 OIS 功能以穩定相機。

構圖

拍攝中的構圖是指部署相片中的拍攝對象。通常，遵守三分法就會獲得很好的構圖。

DCF (相機檔案設計規格系統)

一種由日本電子和資訊技術產業協會 (JEITA) 所制定的規格，用來定義數位相機用的檔案格式和檔案系統。

景深

相片中可對焦的最近點與最遠點之間的距離。景深會根據鏡頭光圈、焦距，及相機距離拍攝對象的距離而異。例如：選擇較小的光圈值可增加景深並使背景模糊。

數位變焦

本功能可人為的提高變焦鏡頭的可用變焦量 (光學變焦)。若使用數位變焦，放大率提高將會降低影像品質。

DPOF (數位影像列印格式)

一種在記憶卡上用來寫入列印資料的格式，例如：選擇的影像和列印數量。某些照相館裡會提供 DPOF 相容的印表機，此印表機可從卡上讀取資料以便列印。

EV (曝光值)

相機的快門速度和鏡頭光圈值的組合會決定一張相片的感光程度。

曝光補正

本功能讓您以固定的增量快速調整相機測出的曝光值，以改善相片的曝光。設定曝光補正為 **-1.0 EV** 可將相片調暗，設為 **1.0 EV** 則可將相片調亮。

Exif (互換影像檔案格式)

一種由日本電子工業振興協會 (JEIDA) 所制定的規格，用來定義數位相機用的影像檔案格式。

曝光

可進入相機感應器的光量。曝光是由快門速度、光圈值，和 ISO 感光度的組合而控制。

閃光燈

在低光照的條件下閃高燈有助於充分曝光。

焦距

從鏡頭中心到其焦點的距離（以毫米為單位）。較長的焦距導致視角較窄且拍攝對象變大。較短的焦距導致視角較寬。

直方圖

以圖表示影像的亮度。橫軸表示亮度，直軸表示畫素數。直方圖上左方的高點（過暗）和右方的低點（過亮）表示相片曝光不良。

H.264/MPEG-4

由 ISO-IEC 和 ITU-T 國際標準組織所制定的一種高壓縮影片格式。此解碼器可透過聯合視頻組 (JVET) 在低位元率下提供較佳的影像品質。

影像感應器

一個包含影像中各畫素的感光單元的數位相機的物理零件。各感光單元記錄曝光時光線射到該點時的亮度。一般的感應器類型有 CCD (Charge-coupled Device) 和 CMOS (互補式金屬氧化半導體) 兩種。

ISO 感光度

相機對光線的敏感度，與底片相機中使用的底片速度相同。ISO 感光度的設定越高，相機使用的快門速度將會越快，即可減少由於相機晃動和光線不足造成的影像模糊。然而，較高感光度的影像也越容易產生雜點。

JPEG (聯合圖像專業團體組織)

一種數位影像的損耗壓縮方式。JPEG 影像會以最不降低解析度的方式壓縮檔案以縮減檔案大小。

LCD (液晶螢幕顯示)

一種常見於消費者電子產品的顯示螢幕。此螢幕需要獨立的背光以產生顏色，例如：CCFL 或 LED。

近拍

此功能讓您近距離拍攝極小的物體。使用近拍功能時，相機可以以接近實物大小的比例 (1:1) 保持微小拍攝物的對焦。

測光

測光是指相機測量光量以設定曝光值的方法。

MJPEG (動態 JPEG)

一種壓縮為 JPEG 影像的影片格式。

雜點

數位影像中被讀取錯誤的畫素，可能會以亮點方式隨機地顯示或者出現在錯誤位置。雜點通常發生在以高感光度拍攝相片或在暗處拍攝時自動設定感光度的情況下。

光學變焦

此功能是可以透過鏡頭放大影像而不降低影像畫質的一般變焦方式。

畫質

在數位影像中使用的位元壓縮的表達方式。高畫質的影像表示位元壓縮較低，其檔案大小也較大。

解析度

在數位影像中顯示出的畫素數。高解析度的影像包含較多畫素，並且可以較低解析度的影像明確顯示更多細節。

快門速度

快門速度指的是開啟和關閉快門所需的時間量，是相片亮度的重要因素，因為它控制光量到達影像感應器之前通過光圈的光量。較快的快門速度允許光進入的時間較少，相片會較暗，並會使凍結運動中的拍攝對象更容易。

暈映

相較於影像中央，此功能會降低影像周圍（外框）的亮度或飽和度。暈映可將注意力移到位於影像中央的物體上。

白平衡（色彩平衡）

調整影像中的顏色強度（主要為紅、綠、藍三原色）。調整白平衡或色彩平衡的目的是為了要正確的顯示影像中的顏色。



本產品的正確處置方法（廢棄的電氣與電子設備）

（適用於歐盟和其他不同回收系統的歐洲國家）

本標記出現於產品印刷品上時，意指本產品在使用壽命結束時不應與其他家庭廢棄物一起處置。為防止因未經廢棄物處置而對環境或人體健康所可能造成的傷害，請負責地將本產品與其他類型廢棄物分開處理和回收，以促進物料資源的永續再利用。家庭用戶應與購買本產品的零售商或當地政府機關聯絡，以取得何處如何環保地安全回收本產品的詳細資訊。商務用戶應與其供應商聯絡，並確認購買合約上的條款與細則。本產品不應與其他商務廢棄物混在一起處置。



正確棄置本產品的電池

（適用於歐盟與其他使用不同電池回收系統的歐洲國家）

本電池、手冊或包裝上的標記都表示本產品的電池在有效生命週期內，均不可當作一般家庭廢棄物棄置。有標記時，化學符號 Hg、Cd 或 Pb 表示電池含超過 EC 指導原則 2006/66 參考水準以上的汞、鎘或鉛。如果並未正確棄置電池，則這些物質可能會對人體健康或環境造成危害。

為了保護自然資源以及推廣物質再用，請將電池與其他類型的廢棄物分開，並透過當地的免費電池回收系統做回收。



PlanetFirst 代表 Samsung Electronics 透過生態驅動經營與管理活動對持續開發與社會責任的承諾。



請參閱本產品隨附的保固書，或到我們的網站
<http://www.samsung.com/> 瞭解售後服務或提出詢問。



廢電池請回收

